

公司代號：2905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名稱：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

公司電話：(02)2503-1111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9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13 ~ 16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43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評估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3 ~ 45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45 ~ 99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99 ~ 103
八、質押之資產	10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4 ~ 10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0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06
十二、其他	106 ~ 1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48 ~ 150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大陸投資資訊	
3.主要股東資訊	
十四、部門資訊	151 ~ 15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請蓋公司印鑑）

負 責 人：陳 翔 立



（請蓋負責人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保險負債提列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保險負債提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廿七)；保險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保險負債明細、變動調節及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性質與範圍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及十二(七)。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各項保險負債準備係由精算人員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法，並以專業判斷及經驗，對於不同險別之各項保險負債提存予以估算，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其中，各項商品責任準備金之提存作業因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另為確保保險負債提列之適足性，針對各項保險給付之最終總清償價值作出重大判斷。若依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之帳面價值已有不足，則應將所有不足數提列負債適足性準備，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衡量財務報告中與保險負債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進行有效性測試，包含確認保單資料之完整性及其正確性之控制。
2. 執行保險負債的變動分析及提存數分析，並核對計算表之相關資料與帳列數。
3. 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範，抽核未滿期保費準備、責任準備、賠款準備、保費不足準備、特別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檢查其提存辦法、核對保費及賠款資料，以評估提存之合理性。
4. 評估有關保險負債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金融資產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金融資產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金融資產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及財務風險管理，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四)。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資訊係採用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予以計算，管理階層須選擇評價來源或評價方法，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此外，針對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及衡量，亦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測試投資作業內控循環，包括原始認列、續後衡量與財務報表揭露之內部控制程序。
2. 檢視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有關之會計政策。
3. 取得金融資產明細表，瞭解各商品類別公允價值取得方式，評估其公允價值層級分類是否適當。
4. 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評估評價之重要假設及公允價值之合理性。
5. 執行減損測試包括評估公司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採用之重大假設及參數之合理性，抽核公司對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定結果是否合理，並測試計算結果之正確性等。

營業收入完整性及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卅二)；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主要係透過商品主檔資訊（包括商品名稱、進貨成本、零售價、組合促銷等）之建置，由門市銷售 POS 系統記錄每次銷售交易之商品品項、數量、零售價及總銷售額，各門市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資料上傳至 ERP 系統，彙總處理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各門市每日亦須編製現金日報表以顯示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並按規定將現金存入銀行。

由於連鎖零售營業收入具有單筆交易金額不高但筆數眾多之特性，且高度仰賴 POS 及 ERP 系統，前述系統彙總處理及紀錄營業收入的過程之正確及可資信賴，對公司營業收入完整性及正確性具有重大之影響，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抽查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業經適當之核准且有相關憑證。
2. 抽查經核准之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正確輸入至商品主檔。
3. 抽查商品主檔資訊及時傳輸至各門市 POS 系統。
4. 抽查 POS 系統銷售資料傳檔至 ERP 系統，並核對門市日結及門市會計資料。
5. 抽查門市現金收支日報表暨相關憑證。
6. 抽查門市日結報表所載現金存款金額與銀行匯款金額一致。

其他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四)所述，部分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3,668,201 仟元及 13,173,861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96% 及 0.96%；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554,180 仟元及 949,13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00.84% 及 220.37%。另附註六(十)所述，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部分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3,805,152 仟元及 3,796,75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27% 及 0.28%，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分別認列投資利益為 641,520 仟元及 307,523 仟元，各占合併稅前損益之 99.27% 及 9.69%。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及強調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00,356,813	7.03	\$148,214,785	10.85	2110	短期借款	六(十五)	\$590,000	0.04	\$665,000	0.05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60,401	0.03	30,312	-	212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六)	949,985	0.07	1,249,824	0.09
11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	-	110	-	2165	合約負債-流動		780,485	0.05	905,484	0.07
1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334	-	45,472	-	2200	應付款項	六(十七)	8,254,651	0.58	8,095,703	0.59
1195	合約資產-流動		509,754	0.04	409,242	0.03	2250	應付佣金		873,230	0.06	1,063,740	0.08
12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三)	14,112,961	0.99	10,876,348	0.80	227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699,858	0.05	750,325	0.05
126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63,268	0.03	1,516,216	0.11	2280	應付再保賠款與給付		1,315,863	0.09	683,968	0.05
1270	存貨	六(四)	4,539,620	0.32	4,429,808	0.32	23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1,307	0.01	384,091	0.03
1280	預付款項		471,280	0.03	545,226	0.04	2320	預收款項		123,413	0.01	184,495	0.01
131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六(五)	1,629,869	0.11	861,360	0.06	2335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二)	1,314,353	0.09	1,319,334	0.10
1320	其他流動資產		168,771	0.01	219,151	0.02	2350	其他流動負債		481,095	0.04	636,788	0.05
133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六)	70,474,553	4.94	70,275,910	5.16	21XX	小 計		15,524,240	1.09	15,938,752	1.17
11XX	小 計		193,126,751	13.53	237,423,940	17.39	25XX	非流動負債					
							2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127,201	0.01	1,979,315	0.14
							2535	合約負債-非流動		10,644	-	15,782	-
							2540	應付債券	六(十九)	10,341,380	0.72	7,500,000	0.55
							2550	長期借款	六(二十)	6,030,000	0.42	8,506,500	0.62
							2600	負債準備	六(廿一)	1,203,579,402	84.34	1,159,532,867	84.92
							261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六(十四)	136,143,090	9.54	115,616,466	8.47
14XX	非流動資產						2620	存入保證金		1,814,258	0.13	2,666,246	0.20
14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63,596,148	4.46	86,871,455	6.36	2625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2,749,701	0.19	2,863,486	0.21
14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46,041,385	3.23	45,729,877	3.35	2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卅四)	1,627,100	0.11	1,651,801	0.12
14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919,991,107	64.47	817,023,310	59.84	2660	其他負債		1,873,695	0.14	2,327,263	0.17
14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3,902,840	0.27	3,800,369	0.28	25XX	小 計		1,364,296,471	95.60	1,302,659,726	95.40
1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19,391,729	1.36	15,276,996	1.12	2XXX	負債合計		1,379,820,711	96.69	1,318,598,478	96.57
159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二)	3,937,272	0.28	3,981,644	0.2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三)	26,130,520	1.83	27,250,368	2.00	3100	股本	六(廿七)				
1700	無形資產		204,797	0.01	210,814	0.02	3110	普通股股本		9,131,067	0.64	9,093,510	0.67
1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卅四)	7,886,160	0.55	5,381,989	0.39	3140	預收股本		2,553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四)	142,837,794	10.01	122,462,097	8.96	3200	資本公積	六(廿八)	2,455,481	0.17	2,032,125	0.15
14XX	小 計		1,233,919,752	86.47	1,127,988,919	82.61	3300	保留盈餘	六(廿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75,337	0.18	2,464,186	0.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66,015	0.39	4,068,090	0.30
							333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854,079	0.34	5,590,916	0.4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卅一)	(4,375,416)	(0.31)	(3,087,013)	(0.23)
							3500	庫藏股	六(三十)	(488,279)	(0.03)	(532,672)	(0.0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19,720,837	1.38	19,629,142	1.44
							32XX	非控制權益	六(卅二)	27,504,955	1.93	27,185,239	1.99
							3XXX	權益合計		47,225,792	3.31	46,814,381	3.43
1XXX	資產總計		\$1,427,046,503	100.00	\$1,365,412,859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27,046,503	100.00	\$1,365,412,859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度	%	109 年 度	%
4XXX	收入					
4010	利息收入		\$31,410,434	16.67	\$32,902,572	15.62
4020	保費收入	六(廿五)	94,097,770	49.95	107,018,303	50.80
4040	再保佣金收入		41,304	0.02	18,286	0.01
4050	手續費收入		2,380,291	1.26	1,714,474	0.81
4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十)	655,579	0.35	307,050	0.15
407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六(十四)	9,503,814	5.05	10,141,355	4.81
4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9,420,132	5.00	11,599,778	5.51
41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21,295	0.06	3,389,361	1.61
4115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8,063,423	4.28	9,053,523	4.30
4160	銷貨收入淨額					
4161	銷貨收入		27,765,649	14.74	28,039,273	13.31
4162	銷貨退回		(20,935)	(0.01)	(43,508)	(0.02)
4163	銷貨折讓		(2,310)	-	(2,240)	-
4170	租賃收入		412,054	0.22	417,960	0.20
4180	勞務收入		556,178	0.30	486,241	0.23
4190	營建工程收入		-	-	24,302	0.01
4200	處分投資利益		644,471	0.34	2,830	-
4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8,055	0.06	-	-
423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793,476	0.42	746,505	0.35
424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廿二)	(161,061)	(0.09)	1,002,577	0.48
424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	六(七)	2,053,002	1.09	3,048,482	1.45
425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72,924	0.04	443,331	0.21
4270	其他收入		457,657	0.25	348,855	0.16
	收入合計		188,373,202	100.00	210,659,310	100.00
5XXX	支出					
5010	利息費用		(110,320)	(0.06)	(113,775)	(0.05)
5030	承保費用		(32,127)	(0.02)	(37,068)	(0.02)
5040	佣金費用		(6,031,793)	(3.20)	(7,254,559)	(3.44)
5050	保險賠款與給付	六(廿六)	(73,537,826)	(39.04)	(62,911,262)	(29.86)
507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50,112,107)	(26.60)	(70,158,681)	(33.31)
51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六(十四)	(9,503,814)	(5.05)	(10,141,355)	(4.81)
5190	銷貨成本		(19,885,264)	(10.56)	(19,257,556)	(9.14)
5210	勞務成本		(12,865)	(0.01)	(12,966)	(0.01)
5220	工程成本		-	-	(8,083)	-
5230	營業費用					
5231	推銷費用		(5,586,651)	(2.97)	(5,347,027)	(2.54)
52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6,970,000)	(3.70)	(6,765,995)	(3.21)
5233	研究發展費用		(225,503)	(0.12)	(211,718)	(0.10)
52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10,798)	(0.01)
5280	減損損失		(2,038)	-	(8,571)	-
5290	兌換損失		(15,137,458)	(8.04)	(24,083,067)	(11.43)
5320	其他支出		(579,221)	(0.29)	(1,164,843)	(0.56)
	支出合計		(187,726,987)	(99.66)	(207,487,324)	(98.49)
61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646,215	0.34	3,171,986	1.51
62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卅四)	1,965,773	1.05	(649,507)	(0.31)
63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611,988	1.39	2,522,479	1.20
6500	本期淨利(淨損)		2,611,988	1.39	2,522,479	1.20
6600	其他綜合損益					
66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931)	(0.02)	58,569	0.03
66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254,537	0.14	(120,048)	(0.06)
66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4,451	0.06	(45,924)	(0.02)
66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卅四)	(12,879)	(0.01)	(2,511)	-
665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26)	-	(13,470)	(0.01)
66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1,326,754)	(0.70)	280,424	0.13
667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2,053,002)	(1.09)	(3,048,482)	(1.45)
668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卅四)	191,285	0.09	(61,730)	(0.02)
6600	其他綜合損益		(2,887,919)	(1.53)	(2,953,172)	(1.40)
6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5,931)	(0.14)	(430,693)	(0.20)
6800	淨利(淨損)歸屬					
6810	母公司業主		1,890,261	1.00	1,397,680	0.66
6820	非控制權益		721,727	0.39	1,124,799	0.54
	合計		2,611,988	1.39	2,522,479	1.20
69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6910	母公司業主		692,062	0.37	72,754	0.03
6920	非控制權益		(967,993)	(0.51)	(503,447)	(0.23)
	合計		\$(275,931)	(0.14)	\$(430,693)	(0.20)
	每股盈餘					
70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2.19		\$1.63	
700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卅五)	\$2.19		\$1.63	
7100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卅五)	\$1.96		\$1.63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 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擬制稅後損益		\$1,938,231		\$1,445,087	
	每股盈餘(元)		\$2.13		\$1.5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其他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8,266,827	\$-	\$1,913,534	\$2,111,950	\$4,487,427	\$6,065,675	\$(16,180)	\$79,948	\$(1,810,452)	\$6,643	\$(532,672)	\$20,572,700	\$27,138,468	\$47,711,16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543,314	(2,543,314)	-	-	-	-	-	-	-	-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52,236	-	(352,236)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	(2,962,651)	2,962,651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826,683)	-	-	-	-	-	(826,683)	-	(826,683)
普通股股票股利	826,683	-	-	-	-	(826,683)	-	-	-	-	-	-	-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13,240)	-	-	(308,220)	-	-	-	-	-	(321,460)	-	(321,460)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	84,424	-	-	-	-	-	-	-	-	84,424	-	84,424
109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	1,397,680	-	-	-	-	-	1,397,680	1,124,799	2,522,4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5,923)	(79)	87,731	(1,366,655)	-	-	(1,324,926)	(1,628,246)	(2,953,172)
子公司收到本公司股利	-	-	47,407	-	-	-	-	-	-	-	-	47,407	-	47,40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550,218	550,2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62,625	-	(62,625)	-	-	-	-	-	-
被投資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5,344	-	(5,344)	-	-	-	-	-	-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9,093,510	\$-	\$2,032,125	\$2,464,186	\$4,068,090	\$5,590,916	\$(16,259)	\$99,710	\$(3,177,107)	\$6,643	\$(532,672)	\$19,629,142	\$27,185,239	\$46,814,38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11,151	-	(111,151)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00,716	(1,500,716)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909,351)	-	-	-	-	-	(909,351)	-	(909,35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	-	-	77,332	-	-	-	-	-	-	-	-	77,332	-	77,332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228,275	-	-	(165,423)	-	-	-	-	-	62,852	-	62,852
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變動數	-	-	-	-	-	(30,661)	-	-	-	-	-	(30,661)	-	(30,661)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	(38,369)	-	-	-	-	-	-	-	-	(38,369)	-	(38,369)
110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	1,890,261	-	-	-	-	-	1,890,261	721,727	2,611,9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4,452	(4,340)	(456,151)	(842,160)	-	-	(1,198,199)	(1,689,720)	(2,887,919)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7,557	2,553	46,684	-	-	-	-	-	-	-	-	86,794	-	86,794
子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	-	-	55,826	-	-	-	-	-	-	-	44,393	100,219	-	100,219
子公司收到本公司股利	-	-	47,970	-	-	-	-	-	-	-	-	47,970	-	47,97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5,638	-	-	-	-	-	-	-	-	5,638	-	5,63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1,287,709	1,287,70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30)	-	330	-	-	-	-	-	-
被投資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3,918)	-	13,918	-	-	-	-	-	-
被投資公司特別盈餘公積變動數	-	-	-	-	(2,791)	-	-	-	-	-	-	(2,791)	-	(2,79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9,131,067	\$2,553	\$2,455,481	\$2,575,337	\$5,566,015	\$4,854,079	\$(20,599)	\$(342,193)	\$(4,019,267)	\$6,643	\$(488,279)	\$19,720,837	\$27,504,955	\$47,225,79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646,215	\$3,171,98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27,466	2,252,919
攤銷費用	145,306	188,448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50,332,304	70,426,4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420,132)	(11,599,7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1,295)	(3,389,361)
利息費用	524,050	519,435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8,063,423)	(9,053,523)
利息收入	(31,410,434)	(32,902,43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161,061	(1,002,577)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70,451)	(456,632)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439)	21,8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55,579)	(307,050)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2,053,002)	(3,048,48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216,296)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37,210)	(250,67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8,214)	413,365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7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116,373	23,378,13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470,092	35,190,1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8,369,283	22,292,375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250,552)	(92,043)
存貨(增加)減少	(109,812)	168,11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8,619	136,768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00,513)	5,24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0,381	(24,378)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442,713)	209,498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54,445)	(100,2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合計	24,460,248	22,595,3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31,701	93,171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05,808)	(277,47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30,138)	7,09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96,933)	(285,965)
其他	(7,498,124)	(12,186,1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合計：	(7,499,302)	(12,649,3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16,960,946	9,945,984
調整項目合計：	25,431,038	45,136,1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38,197,404	34,374,757
收取之股利	2,257,783	1,932,260
支付利息	(491,768)	(479,169)
退還(支付)所得稅	438,346	(781,1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479,018	83,354,7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放款(增加)減少	(189,638)	999,075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60,480)	(53,351,34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509,874	65,790,829
取得按攤銷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5,276,160)	(250,893,466)
處分按攤銷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254,415	68,291,6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81,244,104	140,261,0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16,013	22,12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3,5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0,689	-
取得子公司之價款	-	(1,56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4,758)	(1,113,3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881	1,557
取得無形資產	(72,256)	(102,855)
處分無形資產	-	2,32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3,838	427,31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9,245)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392,6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574,623)	(29,666,6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5,000)	(622,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99,839)	335,038
舉借長期借款	65,756,500	82,767,500
償還長期借款	(68,233,000)	(82,491,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51,988)	(24,71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59,523)	(1,442,247)
發放現金股利	(1,025,406)	(1,186,988)
現金增資	1,295,886	723,302
發行公司債	2,996,500	-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238,757	59,4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57,113)	(1,881,661)
匯率影響數	(5,254)	(4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7,857,972)	51,806,0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214,785	96,408,7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356,813	\$148,214,78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12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54年2月核准設立，並於民國104年1月1日經分割讓與其投資以外之資產、負債及營業予新設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關聯企業屬綜合性服務業，為涵蓋金融保險、餐飲、零售、製藥及資訊等各項服務提供之集團。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1年3月3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配合理事會於2020年6月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訂「保險合約」，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修正條文之暫時豁免選項之終止期限延長至2023年1月1日，以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生效日一致。因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採用覆蓋法，而非暫時豁免選項，故評估上述修正，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以下稱第二階段修正)

本公司及子公司追溯適用第二階段修正，並選擇依第二階段修正允許之例外規定，不重編以前期間以反映此等修正之適用，包括不提供民國109年之額外揭露。

第二階段修正提供實務權宜作法，該等放寬係合約之利率指標以另一指標利率取代時，有關金融工具之修改。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此修正將承租人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權宜作法，延長1年至民國111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給付。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17及IFRS9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尚在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建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其主要規範如下：

- (1)認列：應於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筆付款到期日及該群組成為虧損性合約時，其中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2)衡量：原始認列時，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後續衡量，應更新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率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假設。
- (3)表達及揭露：保險收入之表達係根據提供服務之型態，保險收入及保險服務費用應排除任何投資組成部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7年5月首次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時所引入的基本原則仍然不受影響。本次修正如下：

- (1)簡化準則中之部分要求以降低成本。
- (2)使財務績效更易於解釋。
- (3)首次適用IFRS17時減少所需之工作，藉由將準則生效日延至2023年及提供額外的放寬以減輕過渡。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17及IFRS9比較資訊」

本次修正新增一過渡選項，提供保險公司可選擇採用分類覆蓋法(classification overlay approach)，已於首次適用本準則時，減少比較期資訊中保險合約負債與相關金融資產間會計不一致之情形。此修正允許比較期資訊中之金融資產以與IFRS 9更為一致之基礎表達。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5)再保險準備資產、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計列。
- (6)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含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公司是否控制另一個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四)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如下：

NO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	本公司、三商電腦(股)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公司、三商行(股)公司及三商餐飲(股)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43.80%	44.57%	註1、註2
2	本公司	三商行(股)公司	各式鞋品零售業	100.00%	100.00%	-
3	本公司	三商電腦(股)公司	電腦機器買賣	53.44%	53.44%	-
4	本公司及三商福寶(股)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34.18%	34.18%	註1
5	本公司	三商福寶(股)公司	飲料、雪茄及香菸買賣及代理	100.00%	100.00%	-
6	本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公司	錄影帶進口製作等代理	86.96%	86.96%	-
7	本公司	商禾(股)公司	各種機器設備租賃及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
8	本公司	三商餐飲(股)公司	牛肉麵、其他各式飯麵、披薩及炸雞餐飲連鎖業務	93.63%	93.63%	-
9	本公司、三商行(股)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三商餐飲(股)公司及商禾(股)公司	三商休閒產業(股)公司	休閒娛樂業務	81.64%	81.64%	-

NO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	本公司、三商電腦(股)公司及三商福寶(股)公司	華合科技(股)公司	電腦設備安裝、資料處理等業務	86.58%	86.58%	-
11	本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公司	家具零售及裝修	100.00%	100.00%	-
12	本公司	亞爾托羅(股)公司	飲料、雪茄、香菸買賣及代理	100.00%	100.00%	-
13	本公司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保險代理業	100.00%	100.00%	-
14	本公司	三商食品(股)公司	煙酒、飲料及食品批發業	100.00%	100.00%	-
15	本公司	TASTYNOODLE CO., LTD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
16	本公司及三商行(股)公司	FAMILY SHOEMART CO.,LTD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
17	本公司及三商行(股)公司	三商家購(股)公司	零售業	60.86%	68.88%	註3
18	本公司及三商家購(股)公司	三友藥妝(股)公司	藥妝品零售業	100.00%	100.00%	註4
19	三商餐飲(股)公司	MERCURIES FOOD SERVICE JAPAN LTD.	餐飲業	100.00%	100.00%	-
20	本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亞爾托羅(股)公司及三商餐飲(股)公司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
21	本公司及三商福寶(股)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台灣聯合(股)公司	經營投資業	-	-	註5
22	三商電腦(股)公司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MDSI)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
23	三商電腦(股)公司	三商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100.00%	100.00%	-
24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MDSI)	香港天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投資業	100.00%	100.00%	-
25	香港天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00%	100.00%	-

NO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26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新高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27	三商家購(股)公司	心樸市集(股)有限公司	零售業	100.00%	100.00%	-
28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FAMILY SHOEMART CO., LTD	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	百貨零售及進出口配套服務等	-	-	註6
29	三商食品(股)公司	商日有限公司	酒類、飲料及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
30	商日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酒類、飲料及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
31	三商餐飲(股)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公司	餐飲業	97.00%	97.00%	-

註1：本公司可控制該子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故對該子公司具有控制能力。

註2：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股)公司於民國110年5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130,000仟股，並訂定民國110年7月11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變更為43.80%。

註3：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於民國110年11月辦理股票初次上市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並進行過額配售100仟股，致持股比例變更為60.86%。

註4：本公司及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於民國109年10月16日與 Sumitomo Corporation 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分別取得 Sumitomo Corporation 持有三友藥妝(股)公司股票5,000仟股及45,000仟股，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完成股權交割後，三友藥妝由合資關係變更為子公司，持股比例為100%。

註5：子公司英屬維爾京群島台灣聯合(股)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於民國109年5月26日完成解散登記。

註6：子公司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7月27日完成註銷登記。

(五)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子公司三商家購(股)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新高製藥科技(股)公司、三商餐飲(股)公司、三商餐飲顧問(股)公司、心樸市集(股)公司、商禾(股)公司、三商休閒產業(股)公司、MERCURIES FOOD SERVICE JAPAN LTD.、三友藥妝(股)公司之財務報表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等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3,668,201仟元及13,173,861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96%及0.96%，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554,180仟元及949,138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00.84%及220.37%。

(六)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不適用。

(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7,504,955仟元及27,185,239仟元，下列為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23,362,532	56.20%	\$23,408,893	55.43%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未依持股權益比率調整)：

資產負債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產	\$1,400,567,397	\$1,338,837,240
負債	1,359,129,007	1,296,725,451
淨資產總額	\$41,438,390	\$42,111,789

綜合損益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143,138,547	\$157,231,9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045,837)	1,740,311
所得稅(費用)利益	2,136,635	(295,773)
本期淨利	1,090,798	1,444,538
其他綜合損益	(2,764,825)	(2,967,4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74,027)	\$(1,522,863)

現金流量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038,917	\$79,853,9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3,098,426)	(28,915,4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61,882	762,8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997,627)	51,701,3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181,928	94,480,5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184,301	\$146,181,928

(八) 外幣換算

各合併個體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亦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列報。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九)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人身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依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十)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十一)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放款

放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放款包括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擔保放款，其中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擔保放款包括以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質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放款係依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並依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利息收入。

(5) 催收款

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3個月，或雖未超過3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於清償期屆滿後6個月內或有直接證據顯示貸款戶償還財力不足時轉入催收款項。本金連同利息經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仍作備忘紀錄。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逾期應收保費、應收收益及其他應收款於清償期屆滿後3個月內轉入催收款；應攤回再保賠款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則係於清償期屆滿後9個月轉催收款項。

(6)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A.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B.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C.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相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

- A.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B.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C.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8)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A.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B. 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 12 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其他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及借款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則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其信用風險低。

若放款逾期超過 30 天，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低於「投資等級」且較原始取得時之信用評等遭調降之幅度等於或高於兩個級距(notch)，則本公司及子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90 天，且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及子公司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A.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 90 天；
- C.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D.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除前述評估外，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另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放款資產分類為第一類：正常之放款資產、第二類：應予注意、第三類：可望收回、第四類：收回困難及第五類：收回無望者，按其債權餘額確實評估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前述規範為各類放款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不得低於下列各項標準：

-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為強化保險業對特定放款資產損失承擔能力，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6096 號保險業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並扣除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之政策性貸款餘額後，其備抵呆帳提存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業於民國 105 年提足。

-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

備抵呆帳金額之提列係前述兩種方式較高者認列。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9 號「金融工具」評估之減損損失金額低於上述規定計算之備抵損失合計數，應以上述法令規定提列相關備抵損失。

(9)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10)覆蓋法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減少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適用日早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新保險合約)所產生之衝擊及差異，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

2.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規避價格波動、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結構型個體

結構型個體係一經過設計之個體，而使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控制個體之支配因素，例如當所有表決權僅與行政事務有關，而攸關活動係以合約性協議之方式主導，結構型個體係依下列情況判斷是否須編製合併報告：

- (1)對該個體之相關活動有權力，如透過表決或其他權利；
- (2)因參與該個體而暴露於或有權取得該個體之變動報酬；
- (3)有能力行使其對該個體之權力以影響該個體之報酬。

(十二) 應收帳款及票據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 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為投資關聯企業。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決定的權力。

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被投資者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且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因公司間交易產生的餘額與交易，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消除。當有合併個體與關聯企業發生交易時，未實現損益於合併時按其所佔比例消除。

(十五) 聯合營運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聯合協議之投資依其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聯合營運及合資。

1.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其對聯合營運資產、負債、收入與費用之直接權利(及其份額)，並已包含於財務報告之適用項目中。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六)再保險合約資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限制某些暴險事件所可能造成之損失金額，爰依業務需要及相關保險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可能無法收回收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金融工具處理，實務通稱為存款會計。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部分，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部分及儲蓄組成部分。亦即，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部份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十七) 保險合約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歸類為保險合約者，係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藉由同意於特定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保險事件)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時給予保單持有人補償，以承擔來自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保險風險係指合約持有人移轉予合約發行人之風險中非屬財務風險者。財務風險係指因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變動而產生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變數，該變數須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保險合約亦可能移轉部分之財務風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但不包括缺乏商業實質之情況。於原始判斷時，符合保險合約定義者，在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則分類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以作為保證給付之補充，並且該額外給付：

- 1.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重大部分。
- 2.其金額或時點依合約係由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裁量。
- 3.依合約係基於：
 - (1)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之特定資產群組之已實現及(或)未實現投資報酬。
 - (3)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拆，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商品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拆。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第 53 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後之帳面金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民國 109 年 5 月 1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904917647 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應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及「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稅後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17 號「保險合約」、壽險業有效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及其他主管機關指定評估方式等規定補足保險合約負債。

(十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2~60 年外，其餘設備為 2~15 年。

(二十)租賃交易

1.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2.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廿一)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經濟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廿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廿三)員工福利

1.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2.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3.短期酬勞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廿四)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國際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4號保險合約定義(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廿五)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3.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廿六)應付債券-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廿七)保險負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人身保險業經營投資型保險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人身保險業就其經營萬能保險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及「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費率相關規範」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金管保財字第 11004925801 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部分保險合約雖包含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惟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並未拆之，故將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變額萬能壽險及萬能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按險別(傷害險及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健康保險、人壽保險)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按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算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2 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 92 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 1100493104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為持續強化有效契約責任準備，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民國 101 年 1 月 19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0530 號函規定，自 101 年度起將調降營業稅 3% 部分未沖銷之備抵損失餘額及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自特別準備轉入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並依民國 102 年 11 月 2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202124790 號函規定，自民國 102 年度起無需再新增提列於負債項下。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並調減保留盈餘。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民國 109 年度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的傷害險之保險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及「其他因特殊需要而加提之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1)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定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 15 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

前述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填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項目。

(2)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部份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份，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份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前述收回金額，主管機關得基於保險業穩健發展之需，另行指定或限制其用途。各險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填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項目。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稅後淨額，依規定應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且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分配或為其他用途。

(3)其他因特殊需要而加提之特別準備金，加提與沖減方式及累積限額係報經主管機關核准。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提列為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

依民國 101 年 11 月 30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15281 號令規定，人身保險業依民國 101 年 11 月 27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15285 號函所訂之有效契約公允價值標準計算需強化之責任準備後，得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就該等金額由上述之特別準備轉列為「責任準備－保險合約負債公允價值」，轉列後如有剩餘，得將該剩餘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度或分五年收回並提列至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惟每年度得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均以新台幣 100 億元為上限。

5.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其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份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未適格再保準備：

按「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而有未適格再保險分出之情形，依「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計算未適格再保險準備，並於財務報告中以附註方式揭露說明。

7.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廿八)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所提存之準備金。

(廿九)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自民國 101 年 3 月 1 日起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以下簡稱本制度)，依其規定，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其初始轉列金額最高不得超過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半數。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本項準備金之累積限額、提存與沖減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如下：

- 1.自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因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 2.提存額度：當月除以國外投資總額乘以曝險比率再乘以固定提存比率計算應提存金額外，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時，應以該金額乘以額外提存比率，提存本準備金。
- 3.沖抵額度：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損失時，應以該金額乘以額外沖抵比率，沖抵本準備金；本準備金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一年底累積餘額與自民國 101 年至前一年各年之年底累積餘額平均值孰高之百分之二十(以下簡稱沖抵下限)。
- 4.本準備金餘額下降至沖抵下限且持續達三個月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應提高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之額外提存比率至百分之七十五，並至少使本準備金累積餘額回復至沖抵下限之三倍為止。

上述之每月固定提存比率、額外提存比率及額外沖抵比率如下：

A.固定提存比率為萬分之五。但於符合下述之條件時，為萬分之六。

B.額外提存比率及額外沖抵比率為百分之五十。但於符合下述之條件時，為百分之六十。

前項各款所定之條件，為人身保險業於每年 12 月依前一年度 12 月至當年度 11 月間共計 12 個月之交易日之一年期新臺幣兌換美元換匯(Currency Swaps)交易計算之平均避險成本大於或等於百分之二。

- 5.本準備金之累積上限為當年度年底國外投資總額之百分之九點五。
- 6.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
- 7.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另依壽會貴字第 1090201026 號函，提列基礎應納入「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三十)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預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卅一)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票之利益及獲配本公司之現金股利列入「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卅二)收入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係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2.系統整合與維護收入

子公司三商電腦提供部分軟體及模組安裝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數占估計總成本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3.保費收入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4.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服務費收入認列基礎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向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持有人收取之服務費用包括合約管理費、投資管理費、解約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服務提供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並與遞延取得成本科目配合一致，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

另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

5.客戶忠誠計畫

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客戶獎勵積分並給予其按折扣價格購買商品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予獎勵積分之金額係參照可按折扣價格購買商品之權利之公允價值估計。該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折扣金額為基礎，並按預期不會被兌換之比例調整。該等金額應先予以遞延，並俟獎勵積分實際被兌換且已提供折扣商品以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在此情況下，收入認列金額係以實際已兌換數量相對於預期兌換之全部數量為基礎計算。另，當不再預期獎勵積分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6.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股利收益係投資所產生並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7.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卅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自 107 年度起依財政部台財稅字第 10500580850 號規定，與持股 90% 以上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公司個別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之。

(卅四)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卅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勞務收入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及減損

1.公允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某項金融商品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如經紀商或評價服務)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評價模型，以決定該些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報導期間結束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2.減損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均應於原始入帳時先認列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再增加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可能導致提列減損損失金額增加，影響當期損益。

(三)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四)保險負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金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 (lock-in) 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中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並考慮費率、理賠管理等公司政策之調整。

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其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算係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之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67,049,220	\$90,973,147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	33,307,593	57,241,638
合計	\$100,356,813	\$148,214,785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普通股	\$4,180	\$-
受益憑證	105,289	30,312
特別股	250,932	-
合計	<u>\$360,401</u>	<u>\$30,312</u>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於民國110年度因應火災事故後之資金需求，重新評估持有意圖，將上述金融資產轉列流動資產項下。

(三) 應收款項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114,503	\$152,590
應收帳款	741,989	1,088,322
應收分期帳款	1,245	2,461
一年內到期之應收租賃款	30,902	28,061
應收利息	8,315,102	8,035,876
其他應收款－催收款	8,001	15,837
其他證券及投資商品應收款	4,572,374	940,225
其他	342,165	634,908
小計	<u>\$14,126,281</u>	<u>\$10,898,280</u>
減：備抵損失－應收票據	(63)	(63)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5,742)	(5,737)
減：備抵損失－應收利息	(232)	(573)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	(7,283)	(15,559)
合計	<u>\$14,112,961</u>	<u>\$10,876,348</u>

應收租賃款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三商電腦以融資租賃出租自動存提款機、補摺機及電腦相關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該資產之所有權將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歸屬予承租人，預期所有之租賃款項將依約定按時收取。此外，子公司三商家購轉租承租之辦公處所及零售店面，轉租期間涵蓋主租約之剩餘期間。

	110年12月31日		
	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33,413	\$(2,511)	\$30,902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7,461	(4,228)	53,233
合計	\$90,874	\$(6,739)	\$84,135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30,421	\$(2,360)	\$28,061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6,371	(3,954)	62,417
合計	\$96,792	\$(6,314)	\$90,478

(四)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料/物料	\$279,004	\$250,008
在製品/半成品	42,401	37,299
製成品	312,103	414,405
在途存貨/原物料	28,384	43,580
商品	4,311,779	4,107,746
小計	\$4,973,671	\$4,853,03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34,051)	(423,230)
合計	\$4,539,620	\$4,429,808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度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出售呆滯品及報廢過期商品，導致存貨價值回升。

(五)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954,684	\$523,061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25,547	14,458
	<u>\$980,231</u>	<u>\$537,519</u>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365,791	\$300,992
分出賠款準備	283,847	22,849
小計	<u>\$649,638</u>	<u>\$323,841</u>
合計	<u>\$1,629,869</u>	<u>\$861,360</u>

(六) 貼現及放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正常放款	催收款	合計
壽險貸款	\$29,799,546	\$-	\$29,799,546
墊繳保費	11,907,781	-	11,907,781
擔保放款	29,205,262	-	29,205,262
	<u>\$70,912,589</u>	<u>\$-</u>	<u>\$70,912,589</u>
減：備抵損失	(438,036)	-	(438,036)
合計	<u>\$70,474,553</u>	<u>\$-</u>	<u>\$70,474,553</u>
	109年12月31日		
	正常放款	催收款	合計
壽險貸款	\$28,793,717	\$-	\$28,793,717
墊繳保費	12,123,498	-	12,123,498
擔保放款	29,801,586	4,149	29,805,735
	<u>\$70,718,801</u>	<u>\$4,149</u>	<u>\$70,722,950</u>
減：備抵損失	(444,973)	(2,067)	(447,040)
合計	<u>\$70,273,828</u>	<u>\$2,082</u>	<u>\$70,275,910</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逾期放款逾清償期六個月者，已全數轉入催收款項。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備抵損失之提列與沖銷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2 個月 預期信 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信 用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信用 減損)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 9 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保險業資產 評估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本期變動數	合計
期初餘額	\$150	\$1	\$2,388	\$2,539	\$444,501	\$447,04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	-	(278)	(289)	-	(289)
備抵損失之淨再衡量金額	(134)	3	(1,424)	(1,555)	-	(1,555)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	-	-	1	-	1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 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 損差異-本期變動數	-	-	-	-	(7,161)	(7,161)
期末餘額	\$6	\$4	\$686	\$696	\$437,340	\$438,036

	109 年度					
	12 個月 預期信 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信 用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信用 減損)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 9 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保險業資產 評估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本期變動數	合計
期初餘額	\$134	\$114	\$3,373	\$3,621	\$452,392	\$456,013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13	(113)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	-	(513)	(527)	-	(527)
備抵損失之淨再衡量金額	4	-	(783)	(779)	-	(779)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5	-	-	25	-	25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 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 損差異-本期變動數	-	-	-	-	(7,891)	(7,891)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2)	-	311	199	-	199
期末餘額	\$150	\$1	\$2,388	\$2,539	\$444,501	\$447,040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 普通股	\$10,084,306	\$21,884,420
2. 特別股	124,018	3,026,809
3.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2,386,299	4,686,573
4. 金融債	4,541,774	7,584,256
5. 受益憑證及其他	16,970,790	25,987,470
6. 換匯換利	980,647	566,673
7. 國外股票	8,149,718	8,842,580
8. 國外存託憑證	312,730	252,303
9. 國外債券	2,015,076	2,905,382
10. 國外受益憑證	18,030,790	11,134,989
合計	<u>\$63,596,148</u>	<u>\$86,871,455</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及非流動所產生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淨額分別為損失2,081,826仟元及損失6,176,058仟元。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自民國107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 普通股	\$10,054,994	\$21,853,974
2. 特別股	17,818	2,671,915
3. 受益憑證及其他	16,970,790	25,570,405
4. 金融債	4,541,774	7,584,256
5. 國外受益憑證	17,981,724	11,114,422
6. 國外股票	8,149,718	8,842,580
7. 國外存託憑證	312,730	252,303
8. 國外債券	2,015,076	2,905,382
合計	<u>\$60,044,624</u>	<u>\$80,795,237</u>

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之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適用 IFRS 9 報導於損益之(損失)利益	\$2,591,094	\$(532,293)
減：倘若適用 IAS 39 報導於損益之利益	4,644,096	2,516,189
調整至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	<u>\$(2,053,002)</u>	<u>\$(3,048,482)</u>

因覆蓋法之調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0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由9,414,086仟元增加為11,467,088仟元，民國109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由11,650,529仟元增加為14,699,011仟元。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無將先前不符合適用覆蓋法條件但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間符合條件之金融工具指定適用覆蓋法之情形，亦無解除指定之情形。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債務工具		
1.政府公債	\$8,843,839	\$6,535,505
2.公司債	20,127,512	14,525,285
3.金融債	5,392,092	12,260,139
4.國外債券	10,304,221	11,204,571
小計	<u>\$44,667,664</u>	<u>\$44,525,500</u>
權益工具		
1.未上市(櫃)股票	\$1,315,225	\$1,167,703
2.特別股	58,496	36,674
小計	<u>\$1,373,721</u>	<u>\$1,204,377</u>
合計	<u>\$46,041,385</u>	<u>\$45,729,877</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合計
		信用損失－ 非信用減損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7,053	\$-	\$-	\$7,053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3,554)	-	-	(3,554)
本期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	636	-	-	636
本期除列	(2,107)	-	-	(2,107)
匯率及其他變動	(17)	-	-	(1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11	\$-	\$-	\$2,011

項目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合計
		信用損失－ 非信用減損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501	\$-	\$-	\$10,501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2,040)	-	-	(2,040)
本期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	3,163	-	-	3,163
本期除列	(4,490)	-	-	(4,490)
匯率及其他變動	(81)	-	-	(8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053	\$-	\$-	\$7,053

其中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應收利息之備抵損失分別為9仟元及38仟元。

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帳面金額已為公允價值，故上述備抵減損金額並未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具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政府公債	\$92,298,935	\$84,249,438
2.公司債	62,252,579	52,848,891
3.金融債	31,301,674	28,024,024
4.受益證券	999,979	999,800
5.國外債券	737,916,183	655,675,637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4,778,243)	(4,774,480)
合計	\$919,991,107	\$817,023,310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含抵繳存出保證金)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82,820	\$-	\$-	\$82,820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48,013)	-	-	(48,013)
本期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	5,505	-	-	5,505
本期除列	(12,324)	-	-	(12,324)
匯率及其他變動	(1,573)	-	-	(1,57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415	\$-	\$-	\$26,415

項目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244,092	\$282,942	\$-	\$527,034
備抵減損之淨再衡量金額	(117,777)	15,018	-	(102,759)
本期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	24,965	-	-	24,965
本期除列	(56,986)	(282,942)	-	(339,928)
匯率及其他變動	(11,474)	(15,018)	-	(26,49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2,820	\$-	\$-	\$82,820

其中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應收利息之備抵損失分別為224仟元及535仟元，抵繳存出保證金之備抵損失分別為70仟元及988仟元。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處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當期之損益及除列日之帳面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除列帳面金額	\$52,602,629	\$59,238,112
當期所認列之損益	\$8,063,423	\$9,053,523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宏遠證券及復華投信等，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805,152仟元及3,796,755仟元，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641,520仟元及307,523仟元。

1.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期末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3,807,293	\$3,800,369
合資	95,547	-
合計	\$3,902,840	\$3,800,369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655,579	\$307,050

3.關聯企業

(1)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宏遠證券	台灣	8.26%	16.93%	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復華投信	台灣	34.53%	39.99%	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2)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未依權益比率調整)：

<u>資產負債表</u>	宏遠證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4,839,426	\$15,647,677
非流動資產	1,627,283	1,211,158
流動負債	10,311,685	12,617,814
非流動負債	826,386	81,655
淨資產總額	\$5,328,638	\$4,159,366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440,144	\$703,901
關聯企業投資帳面價值	\$440,144	\$703,901

<u>綜合損益表</u>	宏遠證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2,608,900	\$1,329,94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39,274	414,71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797	(6,5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2,071	\$408,192
對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142,070	\$69,971

<u>資產負債表</u>	復華投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4,122,510	\$3,030,827
非流動資產	922,930	998,912
流動負債	2,125,023	1,642,373
非流動負債	141,629	176,616
淨資產總額	\$2,778,788	\$2,210,750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959,411	\$884,143
關聯企業投資帳面價值	\$1,598,826	\$1,573,899

綜合損益表

復華投信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4,133,077	\$3,264,70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97,013	899,98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75)	(13,5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8,038	\$886,404
對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518,744	\$359,960

(3)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關聯企業宏遠證券(股)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宏遠證券	\$507,732	\$643,828

(4)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彙總如下：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投資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1,768,322仟元及1,522,568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6,775)	\$19,71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3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775)	\$17,407
對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20,784)	\$4,375

(5)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34.53%之股份，其餘為持股5%以上互為關係人之法人股東及小股東。依據以往經驗，本公司及子公司不易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4.合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資之經營結果彙總如下：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資之投資帳面金額分別為95,547仟元及0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1,094	\$(255,61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094	\$(255,610)
對合資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15,547	\$(127,256)

5. 本公司原持有屬合資投資之三友藥妝(股)公司50%股權按權益法處理，另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以現金62,200仟元為對價增購其餘50%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故自民國109年12月22日起由合資關係變更為子公司，並改按合併報表處理。
6. 被投資公司宏遠證券(股)公司於民國109年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並註銷股份計122,350仟元，此外，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及三商餐飲於民國110年出售該公司股份，並認列處分利益267,198仟元，出售後持股比例變更為8.26%。
7. 子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於民國110年出售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股份，並認列處分利益367,834仟元，出售後持股比例變更為34.53%。
8.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110年11月投資豐新二陽光能源(股)公司，投資金額計157,500仟元，持股比例21%。
9. 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於民國110年1月與伯諾(股)公司簽署合資協議書設立三諾(股)公司，投資金額計80,000仟元，持股比例50%。
10. 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投資祝三實業(股)公司，投資金額計70,000仟元，持股比例21.21%。
11.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投資法蘭摩沙(股)公司，投資金額計66,000仟元，持股比例40%。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	預付款及未完工程	總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8,728,255	\$5,883,874	\$5,620,858	\$410,485	\$20,643,4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15,426)	(3,751,050)	-	(5,366,476)
合計	\$8,728,255	\$4,268,448	\$1,869,808	\$410,485	\$15,276,996
增添	2,407,730	1,070,830	720,571	825,627	5,024,758
處分及報廢	(13,007)	(17,913)	(38,374)	(2,373)	(71,667)
本期折舊	-	(152,411)	(744,077)	-	(896,488)
本期減損	-	-	(2,034)	-	(2,034)
重分類	-	128,915	181,237	(250,900)	59,252
淨兌換差額	-	892	20	-	912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11,122,978	\$7,031,749	\$6,005,105	\$982,839	\$25,142,6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32,988)	(4,017,954)	-	(5,750,942)
合計	\$11,122,978	\$5,298,761	1,987,151	\$982,839	\$19,391,729

	109年度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	預付款及 未完工程	
109年1月1日					
成本	\$8,131,581	\$6,088,803	\$6,184,272	\$190,936	\$20,595,5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68,993)	(4,052,801)	-	(5,721,794)
合計	\$8,131,581	\$4,419,810	\$2,131,471	\$190,936	\$14,873,798
增添	37,558	28,738	758,440	288,630	1,113,366
處分及報廢	-	(76,044)	(291,669)	(47,209)	(414,922)
本期折舊	-	(153,261)	(771,315)	-	(924,576)
本期減損	-	-	(6,754)	-	(6,754)
重分類	559,116	48,847	35,195	(21,872)	621,286
合併取得	-	-	14,435	-	14,435
淨兌換差額	-	358	5	-	363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8,728,255	\$5,883,874	\$5,620,858	\$410,485	\$20,643,4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15,426)	(3,751,050)	-	(5,366,476)
合計	\$8,728,255	\$4,268,448	1,869,808	\$410,485	\$15,276,996

- (1)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民國102年5月經法院拍賣購入桃園蘆竹鄉供興建廠房之土地，其中有2,259平方公尺土地因礙於現行法令規定以翁維駿先生名義持有之，雙方訂定協議書聲明上述土地之實質所有權為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所有。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之情形。
- (3)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部分固定資產已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 租賃交易-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1到15年。租賃合約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1.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3,867,958	\$3,897,992
運輸設備	42,185	43,873
其他設備	27,129	39,779
合計	<u>\$3,937,272</u>	<u>\$3,981,644</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401,175</u>	<u>\$1,953,433</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1,394,229	\$1,288,299
運輸設備	22,774	24,305
其他設備	13,975	15,739
合計	<u>\$1,430,978</u>	<u>\$1,328,343</u>

2. 租賃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u>\$1,314,353</u>	<u>\$1,319,334</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2,749,701</u>	<u>\$2,863,486</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43,784</u>	<u>\$41,378</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27,333</u>	<u>\$5,049</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134,941</u>	<u>\$73,331</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13,546</u>	<u>\$18,361</u>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22,401,952	\$4,848,416	\$27,250,368
處分	(975,844)	(200,460)	(1,176,304)
後續支出	-	19,245	19,245
公允價值調整之淨利益	11,467	25,744	37,21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21,437,575	\$4,692,945	\$26,130,520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22,466,811	\$5,128,851	\$27,595,662
重分類	(559,117)	(46,717)	(605,834)
後續支出	-	9,865	9,865
公允價值調整之淨(損)益	494,258	(243,583)	250,67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22,401,952	\$4,848,416	\$27,250,368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26,130,520	\$27,250,368

2.投資性不動產主要內容依公司分述如下：

(1)本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土地開發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5 大行庫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用、重置提撥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 3 等級。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2,511,308	\$4,160,955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83,197)	(154,908)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2,428,111</u>	<u>\$4,006,047</u>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契約租金(坪/月/元)	\$223~\$1,408	\$259~\$1,680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319~\$1,650	\$300~\$1,640

主要使用之參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2.09%~3.79%	2.09%~4.24%
折現率	2.15%~3.45%	2.15%~3.70%

本公司尚未開發之土地，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23,691	\$23,403
利潤率	15%	15%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02%	0.99%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各銀行放款融資利率、活存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土地投資與建物投資開發使用之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比例計算。

(2)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景瀚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吳右軍、陳怡均	
高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陳碧源、邱義忠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吳紘緒、蔡友翔、 徐珣益	吳紘緒、蔡友翔、 徐珣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出租用工業廠房以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及成本法評估。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約 1.75%~3.23%	約 1.27%~4.45%
折現率	-	-

外部估價師以市場萃取法，蒐集近鄰地區與標的性質相類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標的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決定其直接資本化率及折現率。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 3 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直接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當主要輸入值折現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3) 子公司三商福寶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土地開發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5 大行庫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用、重置提撥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子公司三商福寶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 3 等級。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21,052	\$20,712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401)	(249)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20,651	\$20,463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2.25%	2.25%
折現率	2.15%	2.15%

子公司三商福寶尚未開發之土地，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102,654	\$99,014
利潤率	13%	14%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16%	1.21%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各銀行放款融資利率、活存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土地投資與建物投資開發使用之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比例計算。

(4) 子公司三商休閒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5 大行庫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管理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子公司三商休閒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 3 等級。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1,270,405	\$1,270,405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26,869)	(26,869)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1,243,536</u>	<u>\$1,243,536</u>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2.95%	2.95%
折現率	2.80%	2.85%

- 3.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營業租賃。
- 4.本公司為活化資產，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桃園市蘆竹區土地及建物，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簽訂增補合約修正價款為 1,553,000 仟元，此交易於民國 110 年 11 月完成過戶程序，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6,296 仟元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4,944 仟元。
- 5.本公司所持有之楊梅土地因受農林用地所有權人名義登記之限制，故暫以王志華名義過戶，並訂定信託契約以為保全措施。
- 6.子公司三商休閒之土地包含部分農林用地，業以信託方式訂定信託契約並設定以該公司為債權人之他項權利作為保全措施。
- 7.本公司土地曾以民國 76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依土地公告現值辦理資產重估價，增值共約計 17,407 仟元，土地增值稅準備 8,153 仟元(帳列長期負債)，扣除轉列成本後餘額約 8,796 仟元，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列保留盈餘。
- 8.本公司台北市臨沂段一小段地號 210~212 等三筆土地及其地上物帳面價值共計 133,123 仟元，於民國 91 年 9 月經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以 126,900 仟元予以部份徵收，另相關未徵收之土地計 17,005 仟元轉列投資性不動產-土地項下。

(十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6,222,964	\$6,463,039
長期應收款項	53,233	62,41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136,143,090	115,616,466
預付投資款	13,745	-
其他	404,762	320,175
合計	<u>\$142,837,794</u>	<u>\$122,462,097</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資產負債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分離帳戶－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分離帳戶－ 不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65,341,929	\$64,482,007	\$129,823,936
銀行存款	3,152,836	2,272,755	5,425,591
其他應收款	893,563	-	893,563
	<u>\$69,388,328</u>	<u>\$66,754,762</u>	<u>\$136,143,090</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65,668,627	\$66,754,762	\$132,423,389
其他應付款	3,719,701	-	3,719,701
	<u>\$69,388,328</u>	<u>\$66,754,762</u>	<u>\$136,143,090</u>
	109年12月31日		
	分離帳戶－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分離帳戶－ 不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64,389,261	\$45,969,284	\$110,358,545
銀行存款	2,993,631	1,307,559	4,301,190
其他應收款	956,731	-	956,731
	<u>\$68,339,623</u>	<u>\$47,276,843</u>	<u>\$115,616,466</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64,676,637	\$47,276,843	\$111,953,480
其他應付款	3,662,986	-	3,662,986
	<u>\$68,339,623</u>	<u>\$47,276,843</u>	<u>\$115,616,466</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8,772,679	\$8,867,4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525,614)	744,9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處分(損)益	887,030	(306,843)
兌換(損)益	(190,627)	327,387
利息收入	560,346	508,398
合計	<u>\$9,503,814</u>	<u>\$10,141,355</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給付	\$78,003	\$79,823
解約金	6,701,499	5,412,716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1,131,915	3,159,630
管理費支出	1,592,397	1,489,186
合計	<u>\$9,503,814</u>	<u>\$10,141,355</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因投資型保險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或折讓1,079,344仟元及788,224仟元，列於手續費收入項下。

(十五)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590,000</u>	<u>\$665,000</u>
利率區間	0.91%~1.25%	0.95%~1.24%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六)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949,985</u>	<u>1,249,824</u>
利率區間	0.86%~0.97%	0.92%~1.10%

(十七) 應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27,507	\$15,218
應付帳款	2,867,002	2,272,015
其他應付款	3,214,199	3,702,782
應付設備款	152,308	114,375
應付費用	1,786,764	1,795,763
其他應付款-其他	206,871	195,550
合計	\$8,254,651	\$8,095,703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124,987	\$1,979,207
2.換匯換利	-	108
3.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2,214	-
合計	\$127,201	\$1,979,315

(十九) 應付債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8,190,000	\$7,50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300,000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2,220)	-
減：累積轉換金額	(86,400)	-
合計	\$10,341,380	\$7,500,000

1.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並償還銀行借款，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9年12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377875號函核准發行民國109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23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1月25日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年1月25日~115年1月25日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	發行滿3年之前40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3年為債券面額之100.75%。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2.5元。 民國110年7月29日起，轉換價格自22.5元調整為21.54元。

本公司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已累計轉換普通股共計4,011仟股，且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累計為46,684仟元。

2.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金管保壽字第10302131650號及金管證發字第1030048645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03年12月29日發行民國103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50億元整
發行日	103年12月29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10年止，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3.9%。 自發行日起屆滿10年之日後，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未贖回本債券，則票面利率調整為4.9%。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發行屆滿十年後，若計算贖回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季得贖回一次。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3.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金管保壽字第10502121190號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050031523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05年11月24日發行民國105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25億元整
發行日	105年11月24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10年止，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3.7%。 自發行日起屆滿10年之日後，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未贖回本債券，則票面利率調整為4.7%。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發行屆滿十年後，若計算贖回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季得贖回一次。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4.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金管保壽字第1100424942號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000097201號函通知申報生效，於民國110年9月10日發行民國110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10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9月10日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3.3%。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乙次
提前贖回權	發行屆滿十年後，若計算贖回後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季得贖回一次。
債券形式	採無實體發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三商行(股)公司持有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 110 年第一期無到期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計 310,000 仟元，於合併時予以銷除。

(二十)長期借款

1.明細內容如下：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王道銀行等十三家 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12月01日至民國 115年12月01日止，發行商業本票。	\$1,600,000	\$1,440,000
王道銀行等十三家 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12月01日至民國 115年12月0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600,000
華南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11月13日至民國 112年11月13日止，發行商業本票。	-	300,000
元大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12月11日至民國 111年12月1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400,000
永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08月31日至民國 111年08月3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200,000
玉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06月22日至民國 111年06月22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300,000
新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11月04日至民國 111年11月04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300,000
第一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2月05日至民國 112年02月05日止，申貸抵押借款。	680,000	911,500
日盛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7月08日至民國 112年06月29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450,000	450,000
東亞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6月24日至民國 112年06月24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50,000	2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01月12日至民國 111年01月12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500,0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09月28日至民國 111年09月2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250,000
台新銀行等十二家 聯合授信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8年12月29日至民國 113年12月29日止，發行商業本票。	1,920,000	1,920,000
土地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4月07日至民國 112年04月07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00,000	200,000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安泰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3月04日至民國112年03月04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00,000	-
王道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7月28日至民國112年07月2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400,000	-
國泰世華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12月22日至民國112年02月2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100,000
臺中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9年12月16日至民國112年12月1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200,000
永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5月26日至民國112年05月3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00,000	100,000
日盛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1年07月08日至民國112年06月29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50,000	35,000
玉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10月05日至民國112年10月05日，申貸信用借款。	40,000	100,000
第一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09月06日至民國112年09月06日，申貸信用借款。	14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合計		\$6,030,000	\$8,506,500
利率區間		0.73%~1.79%	0.92%~1.79%

2.長期聯貸借款係分別向台新銀行及王道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貸款，以因應本公司中期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依據該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特定流動比率、有形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之比率。

3.本公司向部分銀行申貸長期借款及商業本票貸款，以因應本公司中期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依據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金額。

4.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廿一)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保險負債(詳附註六(廿二))	\$1,203,539,413	\$1,159,482,645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13,947	14,260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	21,960	35,262
其他負債準備	4,082	700
合計	\$1,203,579,402	\$1,159,532,867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相關說明，詳見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廿二)保險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4,532,742	\$4,247,678
賠款準備	1,868,509	1,704,749
責任準備	1,194,703,070	1,150,842,673
特別準備	818,586	820,017
保費不足準備	1,204,801	1,616,88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411,705	250,644
小計	\$1,203,539,413	\$1,159,482,645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365,791	\$300,992
分出賠款準備	283,847	22,849
小計	\$649,638	\$323,841
淨額	\$1,202,889,775	\$1,159,158,804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2,785	\$-	\$2,785
個人傷害險	1,831,321	-	1,831,321
個人健康險	2,457,897	-	2,457,897
團體險	187,875	-	187,875
投資型保險	52,864	-	52,864
合計	\$4,532,742	\$-	\$4,532,742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75,694	\$-	\$75,694
個人傷害險	16,581	-	16,581
個人健康險	266,805	-	266,805
團體險	6,711	-	6,711
合計	\$365,791	\$-	\$365,791
淨額	\$4,166,951	\$-	\$4,166,951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2,627	\$-	\$2,627
個人傷害險	1,709,237	-	1,709,237
個人健康險	2,291,968	-	2,291,968
團體險	193,541	-	193,541
投資型保險	50,305	-	50,305
合計	\$4,247,678	\$-	\$4,247,678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75,708	\$-	\$75,708
個人傷害險	19,391	-	19,391
個人健康險	199,421	-	199,421
團體險	6,472	-	6,472
合計	\$300,992	\$-	\$300,992
淨額	\$3,946,686	\$-	\$3,946,686

(2)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0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4,247,678	\$-	\$4,247,678
本期提存數	5,135,863	-	5,135,863
本期收回數	(4,850,779)	-	(4,850,779)
兌換損益	(20)	-	(20)
期末餘額	\$4,532,742	\$-	\$4,532,742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300,992	\$-	\$300,992
本期增加數	365,822	-	365,822
本期減少數	(300,935)	-	(300,935)
兌換損益	(88)	-	(88)
期末餘額－淨額	\$365,791	\$-	\$365,791
期末餘額	\$4,166,951	\$-	\$4,166,951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3,906,386	\$-	\$3,906,386
本期提存數	4,809,211	-	4,809,211
本期收回數	(4,467,903)	-	(4,467,903)
兌換損益	(16)	-	(16)
期末餘額	\$4,247,678	\$-	\$4,247,678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227,667	\$-	\$227,667
本期增加數	301,108	-	301,108
本期減少數	(227,607)	-	(227,607)
兌換損益	(176)	-	(176)
期末餘額－淨額	\$300,992	\$-	\$300,992
期末餘額	\$3,946,686	\$-	\$3,946,686

2. 賠款準備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84,545	\$-	\$84,545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56,429	-	56,429
未報未付	367,797	-	367,797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280,989	-	280,989
未報未付	803,402	-	803,402
團體險			
已報未付	39,452	-	39,452
未報未付	223,699	-	223,699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12,196	-	12,196
合計	\$1,868,509	\$-	\$1,868,509
減：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106,137	\$-	\$106,137
個人傷害險	2,175	-	2,175
個人健康險	173,714	-	173,714
團體險	1,821	-	1,821
合計	\$283,847	\$-	\$283,847
淨額	\$1,584,662	\$-	\$1,584,662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62,312	\$-	\$62,312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48,255	-	48,255
未報未付	369,344	-	369,344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252,420	-	252,420
未報未付	698,610	-	698,610
團體險			
已報未付	38,565	-	38,565
未報未付	220,217	-	220,217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15,026	-	15,026
合計	\$1,704,749	\$-	\$1,704,749
減：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3,642	\$-	\$3,642
個人健康險	19,207	-	19,207
合計	\$22,849	\$-	\$22,849
淨額	\$1,681,900	\$-	\$1,681,900

(2)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0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1,704,749	\$-	\$1,704,749
本期提存數	1,865,076	-	1,865,076
本期收回數	(1,700,949)	-	(1,700,949)
外幣兌換損益	(367)	-	(367)
期末餘額	\$1,868,509	\$-	\$1,868,509
減：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22,849	\$-	\$22,849
本期增加數	287,872	-	287,872
本期減少數	(26,867)	-	(26,867)
外幣兌換損益	(7)	-	(7)
期末餘額－淨額	283,847	-	283,847
期末餘額	\$1,584,662	\$-	\$1,584,662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1,605,545	\$-	\$1,605,545
本期提存數	1,703,639	-	1,703,639
本期收回數	(1,603,984)	-	(1,603,984)
外幣兌換損益	(451)	-	(451)
期末餘額	\$1,704,749	\$-	\$1,704,749
減：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11,547	\$-	\$11,547
本期增加數	22,878	-	22,878
本期減少數	(11,547)	-	(11,547)
外幣兌換損益	(29)	-	(29)
期末餘額－淨額	22,849	-	22,849
期末餘額	\$1,681,900	\$-	\$1,681,900

3. 責任準備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責任準備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個人壽險	\$877,331,088	\$-	\$-	\$877,331,088
個人健康險	296,629,237	-	-	296,629,237
年金險	214,621	18,471,573	-	18,686,194
投資型保險	1,139,261	-	-	1,139,261
重大事故收回	10,008	-	-	10,008
營業損失準備轉列數	-	-	677,110	677,110
待付保戶款項	-	-	230,172	230,172
合計	\$1,175,324,215	\$18,471,573	\$907,282	\$1,194,703,070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個人壽險	\$859,370,211	\$-	\$-	\$859,370,211
個人健康險	267,362,391	-	-	267,362,391
年金險	187,029	22,094,110	-	22,281,139
投資型保險	902,860	-	-	902,860
重大事故收回	10,008	-	-	10,008
營業損失準備轉列數	-	-	677,110	677,110
待付保戶款項	-	-	238,954	238,954
合計	\$1,127,832,499	\$22,094,110	\$916,064	\$1,150,842,673

營業損失準備轉列數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台財稅保字第 0920750506 號函之規定，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所提列之未沖銷備抵損失。

待付保戶款項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局(壽)字第 10704548180 號函之規定，將尚未支付保戶款項提列準備金。

(2)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0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1,127,832,498	\$22,094,110	\$916,065	\$1,150,842,673
本期提存數	112,610,758	(1,777,048)	(8,783)	110,824,927
本期收回數	(58,491,433)	(1,728,985)	-	(60,220,418)
外幣兌換損益	(6,627,608)	(116,504)	-	(6,744,112)
期末餘額	\$1,175,324,215	\$18,471,573	\$907,282	\$1,194,703,070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1,067,249,396	\$25,153,348	\$885,977	\$1,093,288,721
本期提存數	122,024,736	(421,635)	30,088	121,633,189
本期收回數	(48,879,710)	(2,344,774)	-	(51,224,484)
外幣兌換損益	(12,561,924)	(292,829)	-	(12,854,753)
期末餘額	\$1,127,832,498	\$22,094,110	\$916,065	\$1,150,842,673

4.特別準備

(1)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特別準備明細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個人傷害險	\$81,723	\$-	\$-	\$81,723
個人健康險	588,690	-	-	588,690
不動產增值利益	-	-	148,173	148,173
合計	\$670,413	\$-	\$148,173	\$818,586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個人傷害險	\$80,410	\$-	\$-	\$80,410
個人健康險	591,434	-	-	591,434
不動產增值利益	-	-	148,173	148,173
合計	\$671,844	\$-	\$148,173	\$820,017

保險合約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台財保第 831496851 號函核准短年期商品之低理賠給付特別準備金。

其他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提列為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 101 年 11 月 30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15281 號令規定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 102 年度一次收回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2)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0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671,844	\$-	\$148,173	\$820,017
本期提存數	(1,431)	-	-	(1,431)
期末餘額	\$670,413	\$-	\$148,173	\$818,586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647,353	\$-	\$148,173	\$795,526
本期提存數	24,491	-	-	24,491
期末餘額	\$671,844	\$-	\$148,173	\$820,017

5.保費不足準備

(1)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保費不足準備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1,140,015	\$-	\$1,140,015
個人健康險	46,923	-	46,923
團體險	17,863	-	17,863
合計	\$1,204,801	\$-	\$1,204,801

	109年12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1,470,070	\$-	\$1,470,070
個人健康險	57,185	-	57,185
團體險	89,629	-	89,629
合計	\$1,616,884	\$-	\$1,616,884

(2)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1,616,884	\$-	\$1,616,884
本期提存數	(380,585)	-	(380,585)
本期收回數	(22,291)	-	(22,291)
外幣兌換損益	(9,207)	-	(9,207)
期末餘額	\$1,204,801	\$-	\$1,204,801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1,974,611	\$-	\$1,974,611
本期提存數	(303,133)	-	(303,133)
本期收回數	(29,619)	-	(29,619)
外幣兌換損益	(24,975)	-	(24,975)
期末餘額	\$1,616,884	\$-	\$1,616,884

6. 負債適足準備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進行之負債適足測試如下：

(1) 採用總保費評價法之商品類型，其負債適足準備明細如下：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責任準備	\$1,193,785,780	\$1,149,916,601
未滿期保費準備	4,333,411	4,042,069
保費不足準備	1,186,938	1,527,255
其他因法令規定或自願增提用於強化財務之準備金	1,357,531	1,358,962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1,200,663,660	\$1,156,844,887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964,510,632	\$950,876,896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保險負債淨帳面價值與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相比較，無淨帳面金額不足之情形，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2)採預期成本法之商品類型，其負債適足準備明細如下：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199,331	\$205,609
保費不足準備	17,863	89,629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u>\$217,194</u>	<u>\$295,238</u>
未來預期保費收入	<u>\$364,463</u>	<u>\$340,760</u>
預期未來發生之理賠與費用	<u>\$465,716</u>	<u>\$535,324</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u>	<u>\$-</u>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保險負債帳面價值及未來預期保費收入與預期未來發生之理賠及費用相比較，無淨帳面金額不足之情形，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式	區分為以下二種商品類型為測試基礎： (1)長年期壽險、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一般帳戶含加值給付）、長年期健康險、長年期傷害險、即期年金保險及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變額年金保險年金化保單、利率變動型保險以及附加於長年期險之一年期傷害險及健康險，採用「總保費評價法」。 (2)一年期以下個人壽險、個人傷害險主約、旅平險及團體險(不含團體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採用「預期成本法」。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與簽證精算意見書中之精算假設一致的基础來訂定本項測試之各項精算假設。 折現率的訂定： 參考「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最佳估計情境下(於 30 年後採持平假設)之公司整體投資組合報酬率」。自民國 101 年起，因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之期限提前至 3 月底，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之提報期限亦配合調整，因此，於實際執行時，每年第一季負債適足性測試之假設需與同年 3 月之簽證精算報告一致；同年第 2、3、4 季之相關假設，可以第一季為基礎，考量現時資訊，以一致性的原則，重新評估其折現率假設。 折現率外之各項精算假設的訂定： 參考「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準備金適足性之精算假設」之原則予以釐訂。

7.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之累積餘額分別為411,705仟元及250,644仟元，其變動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250,644	\$1,253,221
本期增加：		
固定提存	\$663,381	\$732,050
增額提存	744,949	874,250
小計	\$1,408,330	\$1,606,300
本期沖抵數	(1,247,269)	(2,608,877)
合計	\$411,705	\$250,644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初始金額係於最高限額內自民國100年12月31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予以借提並轉列之。依規定，該初始金額應於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方式，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補足至借提予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前之應有數額。另，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之稅後盈餘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未採用本準備金機制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損益、負債、股東權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影響項目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110年12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411,705	\$411,705
權益	\$41,767,754	\$41,438,390	\$(329,364)
109年12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50,644	\$250,644
權益	\$42,312,304	\$42,111,789	\$(200,515)

影響項目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110 年度			
稅後淨利	\$1,219,647	\$1,090,798	\$(128,849)
每股盈餘(稅後)	\$0.47	\$0.42	\$(0.05)
109 年度			
稅後淨利	\$642,477	\$1,444,538	\$802,061
每股盈餘(稅後)	\$0.27	\$0.60	\$0.33

(3)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避險策略及暴險情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規定，對國外投資資產建構外匯風險管理及避險機制，包括外匯暴險比率的控制機制、外匯暴險比率之計算基礎、外匯暴險之範圍及其相對應之避險工具及避險策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避險策略仍以傳統美元避險為主，輔以部分澳幣及歐元避險，避險工具包括遠期外匯、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等。

(廿三)營業租賃

1.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低於一年	\$605,155	\$612,098
一年至二年	513,059	482,262
二年至三年	224,096	417,517
三年至四年	141,103	152,977
四年至五年	116,784	88,784
五年以上	367,585	314,048
合計	\$1,967,782	\$2,067,686

(廿四)退休金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92,505仟元及416,609仟元。
- 2.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述規定再加給百分之二十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按固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9,933仟元及44,914仟元。
- 3.本公司及子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87,576	\$2,452,7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19,169)	(1,383,6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668,407	\$1,069,065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452,743	\$2,459,782
當期服務成本	43,178	50,679
利息成本	1,123	2,733
財務統計假設變動之影響	(67,000)	109,229
經驗調整	(53,203)	51,42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356	6,765
支付之福利	(195,077)	(229,8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1,544)	2,01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87,576	\$2,452,743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83,678	\$1,205,894
利息收入	4,663	8,4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1,966	51,170
公司提撥數	252,975	340,292
支付之福利	(195,077)	(224,3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964	2,14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519,169</u>	<u>\$1,383,678</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	109年
折現率	0.55%~0.75%	0.20%~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0.60%~2.00%	0.60%~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6)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減少	增加	減少
	0.25%~0.5%	0.25%~0.5%	0.25%~0.5%	0.25%~0.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114,008)	\$127,408	\$128,710	\$(113,880)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142,411)	\$153,060	\$154,037	\$(141,833)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建立在當單一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進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算。實務上，該前提狀況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且各精算假設間可能存在相互關聯性。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敏感度分析計算亦採用預計單位福利衡量。

(7)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69,423仟元。

(廿五)保費收入

	110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96,917,132	\$5,539	\$96,922,671
減：再保費支出	\$2,604,704	\$-	\$2,604,704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20,197	-	220,197
小計	\$2,824,901	\$-	\$2,824,901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94,092,231	\$5,539	\$94,097,770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109,617,529	\$5,821	\$109,623,350
減：再保費支出	\$2,337,240	\$-	\$2,337,24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67,807	-	267,807
小計	\$2,605,047	\$-	\$2,605,047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07,012,482	\$5,821	\$107,018,303

(廿六) 保險賠款與給付

	110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73,861,782	\$1,714,713	\$75,576,495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038,669	-	2,038,669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71,823,113	\$1,714,713	\$73,537,826

	109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62,577,834	\$2,327,401	\$64,905,235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993,973	-	1,993,973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60,583,861	\$2,327,401	\$62,911,262

(廿七) 股本及增(減)資案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12,000,000	\$12,000,000
已發行股本	\$9,131,067	\$9,093,510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9,131,067仟元，流通在外股數為913,107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付公司債86,400仟元轉換為普通股已完成變更登記計3,756仟股，餘255仟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廿八) 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藏股票交易	\$392,378	\$288,582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1,333,630	1,143,724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50,965	545,327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77,332	-
公司債轉換溢價	46,684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368	1,368
合併溢額	53,124	53,124
	\$2,455,481	\$2,032,125

(廿九)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103年3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規定，首次就後續衡量選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時，應就其公允價值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減少或處分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予以迴轉。

(4)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特別盈餘公積內容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數	\$2,507,949	\$1,210,783
首次適用IFRSs提列數	61,004	61,004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特別盈餘公積變動數	250,198	252,989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提列數	2,746,864	2,543,314
合計	\$5,566,015	\$4,068,090

3.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得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110年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擬議分配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09年盈餘分配議案，業於民國110年8月13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三)。

(三十)庫藏股票

子公司名稱	110年12月31日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福寶	39,630	\$22.65	\$897,618	\$403,974
三商多媒體	2,914	22.65	65,994	26,264
商禾	5,629	22.65	127,493	58,041
合計	48,173		\$1,091,105	\$488,279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福寶	43,985	\$20.70	\$910,489	\$448,367
三商多媒體	2,914	20.70	60,312	26,264
商禾	5,629	20.70	116,517	58,041
合計	52,528		\$1,087,318	\$532,672

子公司三商福寶於民國 110 年度處分本公司股票計 4,355 仟股。

(卅一)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總計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110年1月1日	\$ (16,259)	\$99,710	\$ (3,177,107)	\$6,643	\$ (3,087,013)
-本公司	(477)	(27,250)	-	-	(27,727)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3,863)	(414,653)	(842,160)	-	(1,260,676)
110年12月31日	\$ (20,599)	\$ (342,193)	\$ (4,019,267)	\$6,643	\$ (4,375,416)

	透過其他綜合				總計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109年1月1日	\$ (16,180)	\$79,948	\$ (1,810,452)	\$6,643	\$ (1,740,041)
-本公司	2,422	(64,049)	-	-	(61,627)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2,501)	83,811	(1,366,655)	-	(1,285,345)
109年12月31日	\$ (16,259)	\$99,710	\$ (3,177,107)	\$6,643	\$ (3,087,013)

(卅二) 非控制權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27,185,239	\$27,138,4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721,727	1,124,7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48,780)	38,537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086,844)	(1,708,99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6)	(13,391)
確定福利計畫	(53,810)	55,607
非控制權益(減少)增加	1,287,709	550,218
期末餘額	\$27,504,955	\$27,185,239

(卅三)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840,036	\$10,670,942
勞健保費用	908,783	912,150
退休金費用	432,438	461,523
董事酬金	62,344	67,005
其他員工福利	339,707	340,731
折舊及攤銷費用	2,472,772	2,441,36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100仟元及23,900仟元。經董事會決議發放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9年度估列數一致。

3. 本公司經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卅四)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之所得稅	\$282,516	\$1,003,697
未分配盈餘5%	-	78,731
基本稅額	19,145	-
所得稅(高)低估	(14,174)	(118,958)
當期所得稅總額	\$287,487	\$963,47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253,260)	(313,96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65,773)	\$649,50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金融資產	\$-	\$(451)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12,879	2,962
小計	\$12,879	\$2,51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金融資產	\$(67,286)	\$34,55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23,999)	27,172
小計	\$(191,285)	\$61,730
合計	\$(178,406)	\$64,241

3. 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所得稅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投資之除列	\$-	\$(3,517)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投資之除列	-	3,517
與權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4.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70,364	\$946,592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93,918)	(549,33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	(2,251,884)	211,72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6,750)	(43,185)
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	-	78,731
基本稅額	19,145	-
其他	(2,730)	4,984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965,773)</u>	<u>\$649,507</u>

5.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實際支 付金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74,236	\$5,454	\$-	\$-	\$79,690
虧損扣抵	-	381,136	-	-	381,1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654,808)	6,416	-	-	(648,392)
投資性不動產	(761,182)	(26,076)	-	97,206	(690,0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695,854	1,948,667	-	-	6,644,521
其他	50,045	(62,337)	(12,879)	-	(25,1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	326,043	-	191,285	-	517,328
合計	<u>\$3,730,188</u>	<u>\$2,253,260</u>	<u>\$178,406</u>	<u>\$97,206</u>	<u>\$6,259,06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381,989				\$7,886,1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51,801)				(1,627,100)
	<u>\$3,730,188</u>				<u>\$6,259,060</u>

	109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81,965	\$(7,729)	\$-	\$-	\$74,236
虧損扣抵	1,704,498	(1,704,498)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270,151)	615,343	-	-	(654,808)
投資性不動產	(744,161)	(17,021)	-	-	(761,1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223,574	1,472,280	-	-	4,695,854
其他	97,419	(44,412)	(2,962)	-	50,0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	390,839	-	(61,279)	(3,517)	326,043
合計	\$3,483,983	\$313,963	\$(64,241)	\$(3,517)	\$3,730,18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73,047				\$5,381,9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89,064)				(1,651,801)
	\$3,483,983				\$3,730,188

6.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1)核定至民國108年度：本公司及其餘子公司。

(2)核定至民國109年度：三商多媒體(股)公司、商禾(股)公司、三商休閒產業(股)公司、亞爾托羅(股)公司、心樸市集(股)公司、三商餐飲顧問(股)公司。

(3)子公司三友藥妝(股)公司除民國107年尚未核定外，已核定至民國108年。

(卅五)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損)益	\$1,890,261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890,261	862,551	\$2.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70	
可轉換公司債	14,118	105,78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1,904,379	969,407	\$1.96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損)益	\$1,397,680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397,680	857,203	\$1.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23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1,397,680	858,441	\$1.63

上述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909,351	826,683
加：109年盈餘轉增資	-	82,668
加：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92	-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數	(47,792)	(52,148)
合計	862,551	857,203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938,231	\$1,445,087
基本每股盈餘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910,343	909,351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2.13	\$1.59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見附註六(三十)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三友藥妝(股)公司(註)	合資
三諾(股)公司	合資
宏遠證券(股)公司	關聯企業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關聯企業
南港國際二(股)公司	關聯企業
果核數位(股)公司	關聯企業
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日商株式會社飲食店繁盛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行(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餐飲(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三商家購(股)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飲食文化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	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警察學術研究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第三總隊警友會	其他關係人
中華民國樂樂棒球推廣協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臺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桃園縣私立三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其他關係人
益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勝堡村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等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配偶，及子公司協理級人員等

註：三友藥妝(股)公司自民國110年12月22日起由合資關係改變為子公司並納入合併個體。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1,986	\$-
合資	-	6,595
其他關係人	7,412	1,547
合計	\$9,398	\$8,142

對上開公司銷貨，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 2-3 個月。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合資	\$51,290	\$-

對上開公司進貨，係依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3 個月。

3. 保費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1,338	\$1,077
合資	-	468
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關係人	19,361	19,309
合計	\$20,699	\$20,854

上列保費費率均係依保險法相關規定計收，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4.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28,017	\$20,874
合資	-	10,263
其他關係人	1,324	1,755
合計	\$29,341	\$32,892

5. 勞務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資	\$-	\$3,189

6. 其他支出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27,162	\$56,152
合資	3,998	178
其他關係人	48,603	35,236
合計	\$79,763	\$91,566

7. 資金委外操作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委任關係人代為操作部份投資標的，各該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收取之經理費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	\$13,119	\$7,880

8. 財產交易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向關聯企業購置其所發行之受益憑證期末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基金	\$124,650	\$133,350

(2)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向關聯企業購置資訊設備、商務平台及應用軟體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1,155	\$-

(3) 子公司三商餐飲於民國 109 年 10 月委託關聯企業勝堡村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大園中央廚房，合約總價款為 535,000 千元。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款項分別為 85,060 仟元及 8,853 仟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下之未完工程。前述約定價款係參考泛亞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合理性評估報告。

9. 應收關係人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16	\$-
其他關係人	16	10
合計	\$32	\$10

10. 應付關係人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1,866	\$2,025
合資	33,406	-
其他關係人	79	-
合計	\$35,351	\$2,025

11. 存入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139	\$139

12. 應付債券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發行民國 110 年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持有次順位公司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200,000	\$-

上述交易產生之利息費用及應付利息如下：

利息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2,043	\$-

應付利息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2,043	\$-

13. 擔保放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所為之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	\$118,892	\$104,933
應收利息	\$43	\$36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1,602	\$1,581
利率區間	1.00%~1.53%	1.00%~1.78%

1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24,864	\$440,72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進貨履約、保固、應付商業本票、交割墊款、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備償存款及定期存款	\$165,995	\$169,850	作為押標金、履保金、進貨履約及金融機構借款額度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票	2,966,899	3,220,710	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
土地、房屋及建築	46,259	46,906	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政府公債	4,778,243	4,774,480	作為營業及期貨保證金之擔保品
合計	\$7,957,396	\$8,211,946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依據保險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政府債券抵繳營業保證金及指數期貨交易保證金，分別存於中央銀行及台灣證券交易所，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保證金面額皆為 4,800,000 仟元。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本票	\$18,191,116	\$15,546,116
購買商品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	265,924	177,362
金融機構為本公司開立之履約保證函	563,658	579,715
對子公司之背書保證	200,000	-

(一)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與保險業務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共 14 件，要求理賠給付共 34,692 仟元，餘業已評估適當金額提列賠款準備，目前均由法院審理中。

(二)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訂投資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分別為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美金 521 仟元與新台幣 893,260 仟元，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美金 521 仟元與新台幣 521,809 仟元。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軟體之合約承諾分別為 1,342,030 仟元及 49,382 仟元。

(四) 子公司三商餐飲因委託勝堡村營造建設大園中央廚房而提供之工程保固票，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為 53,500 仟元。

(五)子公司三商電腦與鴻緯有限公司(下稱鴻緯公司)因「高雄市民政局各區監視系統租賃」採購案產生爭議，該公司起訴主張子公司三商電腦應給付合約工程款及工程追加款共 39,823 仟元；子公司三商電腦則反訴就鴻緯公司所主張未依約給付工程款部分有所爭執，對其主張債務不履行之損害賠償，並主張抵銷。案經一審法院於民國(以下同)98年10月28日判決子公司三商電腦部份敗訴，應給付鴻緯公司 2,230 仟元；子公司三商電腦上訴並經台灣高等法院於99年7月20日判決駁回子公司三商電腦上訴，並應再給付鴻緯公司 6,043 仟元(內含子公司三商電腦於98年12月31日保固期滿應退還之保固保證金)；嗣後本案經最高法院於99年12月24日判決全案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一審)，經更一審法院於101年7月4日判決駁回子公司三商電腦上訴，除一審判決應給付鴻緯公司 2,230 仟元外，子公司三商電腦應再給付鴻緯公司 17,100 仟元。又本案經再次上訴最高法院認為更一審判決遲延完工係不可歸責於鴻緯公司顯有疑義，並未詳予調查，故已於102年6月6日將原審判決廢棄並發回高等法院更審。該案經更二審法院於109年6月18日判決，除一審判決子公司三商電腦應給付鴻緯 2,230 仟元外，應再給付鴻緯 8,362 仟元。目前雙方均已於上訴期間內提出上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於民國109年12月20日發生重大火災事故，致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部分建物、設備、在建工程及存貨毀損，並波及鄰近數家工廠，損及其財物並造成該等工廠營業中斷。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除列已受損之建物、設備及在建工程為 401,187 仟元，存貨金額為 175,565 仟元，並估列鄰近受損廠商之災害賠償款為 509,076 仟元，以上共計災害損失 1,085,828 仟元。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於民國110年整理各項資產使用狀況後，除列無法修復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 19,545 仟元，另，與鄰近受損廠商之損害賠償尚在協商中，依據該等工廠初步提出之損害賠償金額評估相關之負債準備，民國110年度迴轉災害賠償損失 25,000 仟元。

上述災害賠償款係依據報告日止可得證據所作之最佳估計，惟實際求償金額尚待後續協商，仍有可能存在無法估計而尚未入帳之或有負債。民國110年度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已實際支付之賠償款為 109,182 仟元，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災害賠償款為 374,894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項下。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目前正與保險公司協商處理理賠作業中，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向保險公司及其公證人確認，將幾乎確定可收到保險公司之賠償款認列為應收理賠款，且認列之金額以不超過各該資產之災害損失為限，民國110年度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已實際收取保險公司之賠償款 253,518 仟元，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應收理賠款為 265,539 仟元，帳列應收款項-其他項下；惟保險理賠涉及災害鑑定，截至報告日止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之完整金額，後續增額保險理賠收入待達到幾乎確定可收取時，始予以認列。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委託澳大利亞益進軟體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建置新壽險核心系統計 1,515,000 仟元。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

(二) 金融商品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放款、再保險合約資產之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存出保證金、短期債務、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短期金融商品，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956,549	\$63,956,549	\$86,901,767	\$86,901,7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41,512	46,041,512	45,729,987	45,729,9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0,030,441	943,342,035	817,068,782	887,289,138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7,201	127,201	1,979,315	1,979,315
應付債券	10,341,380	11,040,297	7,500,000	8,098,075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短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應收/應付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等。

- (2)各項放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故其減除備抵損失後之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
- (3)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參考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估計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
- (4)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
- (5)銀行借款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允價值。
- (6)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如可得時，係以市場價格為基礎；如無可得之市場價格，則公允價值係以合約遠期價格及現時遠期價格間之差額，以市場利率依合約剩餘到期期間予以折現估計之。
- (7)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以經紀商公開報價為基礎，此公開報價係以各個合約之條款及到期日為基礎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使用衡量日類似工具之市場利率折現後之現值測試其合理性。
- (8)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未來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按報導日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計算之。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並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按照各公司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 a.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但主要風險為美元。其相關之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外幣計價資產與負債，主要為應收(付)帳款、預收貨款及金融商品等。

b.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匯率之變化，利用遠期外匯及外幣借款等方式規避匯率風險。

c.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333,789	27.69	\$756,873,059	\$24,093,892	28.51	\$686,865,839
澳幣	259,629	20.11	5,221,461	206,072	22.05	4,544,079
人民幣	4,078,625	4.34	17,719,199	4,405,867	4.38	19,281,301
紐幣	134,628	18.92	2,547,609	165,464	20.64	3,414,660
港幣	111	3.55	395	172,476	3.68	634,280
歐元	2,552	31.34	79,794	27,309	35.01	955,429
日幣	888,408	0.24	213,548	2,549,413	0.28	704,400
英鎊	58	37.29	2,163	20	38.98	778
韓幣	15,428	0.02	359	-	-	-
新加坡幣	6	20.47	125	58,466	21.57	1,261,229
			<u>\$782,657,712</u>			<u>\$717,661,995</u>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795,610	27.69	22,030,432	\$509,459	28.51	14,523,643
歐元	45,260	31.34	1,418,302	30,354	35.01	1,062,613
港幣	463,140	3.55	1,644,333	352,244	3.68	1,295,376
澳幣	10,199	20.11	205,114	46,691	22.05	1,029,572
人民幣	274,847	4.34	1,194,091	395,948	4.38	1,734,348
日幣	3,761,443	0.24	904,627	4,174,302	0.28	1,155,029
新加坡幣	-	-	-	6,892	21.57	148,684
韓幣	4,229,648	0.02	98,509	-	-	-
英鎊	-	-	-	466	38.98	18,182
			<u>\$27,495,408</u>			<u>\$20,967,447</u>
衍生金融商品						
美金	\$-	27.69	\$3,328,626	\$-	28.51	\$5,832,414
澳幣	-	20.11	38,320	-	-	-
			<u>\$3,366,946</u>			<u>\$5,832,414</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6,894	27.69	\$2,959,833	\$81,121	28.51	\$2,312,285
人民幣	-	-	-	9,530	4.38	41,759
歐元	261	31.34	8,155	143	35.01	4,980
英鎊	-	-	-	98	38.98	3,812
日幣	606,389	0.24	145,758	824,666	0.28	227,914
			<u>\$3,113,746</u>			<u>\$2,590,750</u>
衍生金融商品						
美金	\$-	27.69	\$88,931	\$-	28.51	\$1,699,941
澳幣	-	20.11	22,216	-	22.05	159,606
紐幣	-	18.92	13,840	-	20.64	71,753
人民幣	-	-	-	-	4.38	47,907
			<u>\$124,987</u>			<u>\$1,979,207</u>

B. 匯率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各外幣等幣別相對新台幣升(貶)值 1%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稅前純益及權益之影響。

單位：仟元

幣別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美元	-1%	\$(74,899)	\$(288,119)	\$(230,580)	\$(341,640)
人民幣	-1%	(175,893)	(190,797)	(147,887)	(163,220)
歐元	-1%	(849)	(9,600)	(10,728)	(14,847)
港幣	-1%	(4)	(6,343)	(10,034)	(13,672)
紐幣	-1%	(9,975)	(7,620)	(7,980)	(6,096)

C. 市場風險之衡量方法

目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風險值(Value at Risk)衡量各項金融工具之市場風險，並訂有「市場風險值限額」，據以監控相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變動情形；並定期評估風險限額之合理性。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歷史模擬法，選取 750 天之歷史數據、99%信賴區間及 10 天持有期，按日計算並監測投資組合之風險值。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金融工具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風險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匯風險	\$1,046,223	\$1,398,401
利率風險	607,750	745,330
股票價格風險	1,689,532	2,141,716
分散效果	(1,706,463)	(1,878,365)
風險值總數	\$1,637,042	\$2,407,082

風險值計算方法有其可能之限制，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定期針對市場風險值進行回溯測試與壓力測試，以檢視風險值模型之合理性。

D.利率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假設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於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主要利率曲線上升或下降 100BPS 對金融資產稅前利潤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利率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主要利率曲線 上升100BPS	\$(70,088)	\$(116,345)	\$(3,396,919)	\$(3,674,221)
主要利率曲線 下跌100BPS	70,369	116,849	4,093,447	4,538,692

E.台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假設當其他變數持維不變時，若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漲(下跌)10%，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金融資產稅前純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分別增加(減少)之數額。

臺灣集中市場 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升10%	\$-	\$(294)	\$164,290	\$569,736
下跌10%	-	294	(164,290)	(569,736)

(2)流動性風險

A.金融工具之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沒有足夠現金且無法及時籌措資金，以致無法履行到期義務(償付債務)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或持有部位規模大於一般交易量，造成處理或抵銷持有部位時無法以現行合理市價結算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分成短期與中長期兩個層面加以有效管理。短期流動性管理除訂定資產流動性比率做為衡量與控管指標，相關部門已建立即時資金通報機制，運用適當貨幣市場工具進行日常資金調度；中長期流動性管理係透過資產負債定期檢視，運用現金流量分析模型，監控資產負債配合情形以規劃降低相關風險。

市場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經考量市場交易量與所持有部位之相稱性及鉅額交易部位對市場價格造成之變動等風險，訂定相關監控機制，並對日常交易集中度、投資部位限額、流動性資產配置亦有相關規範，以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的產生。

另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建立完善經營危機處理應變機制，以應變處理因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的重大資金需求。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佳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工具因所承作之幣別整體而言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交易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下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且包含估計利息，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中相關科目對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之現金流量與下表中之分析可能存有顯著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金融負債預期現金流出				
短期借款	\$590,000	\$-	\$-	\$590,000
應付短期票券	949,985	-	-	949,985
應付款項	8,254,651	-	-	8,254,651
應付佣金	873,230	-	-	873,230
租賃負債	1,358,182	2,443,460	387,490	4,189,132
存入保證金	1,379,613	412,115	22,530	1,814,258
應付債券	310,270	10,564,680	803,850	11,678,800
長期借款	6,030,000	-	-	6,030,000
合計	\$19,745,931	\$13,420,255	\$1,213,870	\$34,380,056

109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金融負債預期現金流出				
短期借款	\$665,000	\$-	\$-	\$665,000
應付短期票券	1,249,863	-	-	1,249,863
應付款項	8,095,703	-	-	8,095,703
應付佣金	1,063,740	-	-	1,063,740
租賃負債	1,364,308	2,774,653	209,200	4,348,161
存入保證金	2,211,964	438,302	15,980	2,666,246
應付債券	287,500	955,000	7,592,500	8,835,000
長期借款	8,506,500	-	-	8,506,500
合計	\$23,444,578	\$4,167,955	\$7,817,680	\$35,430,213

B. 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等。

110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100,309	\$10,755	\$13,923	\$-	\$-	\$124,987
合計	\$100,309	\$10,755	\$13,923	\$-	\$-	\$124,987

109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398,897	\$994,677	\$585,633	\$-	\$-	\$1,979,207
－其他	108	-	-	-	-	108
合計	\$399,005	\$994,677	\$585,633	\$-	\$-	\$1,979,315

b.以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換匯換利交易。

110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交易						
現金流出	\$-	\$-	\$-	\$19,021,250	\$-	\$19,021,250
現金流入	-	-	-	20,001,897	-	20,001,897
現金流量淨流出	\$-	\$-	\$-	\$(980,647)	\$-	\$(980,647)

109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交易						
現金流出	\$-	\$-	\$-	\$2,172,730	\$19,021,250	\$21,193,980
現金流入	-	-	-	2,319,845	19,440,808	21,760,653
現金流量淨流出	\$-	\$-	\$-	\$(147,115)	\$(419,558)	\$(566,673)

(3)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管理

a.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或債務人違約，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遭受損失之風險。當所有交易對手集中在單一行業或地區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會面臨較大風險。其主要是由於不同的交易對手會因處於同一行業或地區而受到同樣的經濟環境影響，可能影響到其還款能力。

b.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信用風險管理之管理方式如下：

- 限額控管：針對行業別、發行人及國家風險暴險等均分別訂有限額，並隨時監控，以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在提供貸款業務時，作謹慎之信用評估，並要求提供擔保品，以降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信用暴險。

B. 預期信用損失

a.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決定金融工具之違約機率自初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之合理且可支持之攸關證據，包括以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經驗、專業之信用評估，以及前瞻性資訊為基礎所得之質性與量化資訊及分析。

評估之目的在於比較下列兩者以辨認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 報導日金融工具存續期間違約機率；及
- 初始認列時評估之存續期間違約機率

除下列所述係以十二個月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

- 債務投資證券於報導日判斷為低信用風險；及
- 其他金融工具其自初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

當債務債券之信用風險評等約當全球公認投資等級以上債券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視為其具低信用風險。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決定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標準在不同投資組合中有顯著之不同，且包含違約機率量的改變及質性要素的變動，包括一違約之支援機制。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量化模型，若一暴險之信用評等降為非投資等級，且信用評等級距與投資等級信用評等顯著差距，則視為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當使用量化指標無法及時完全反映實際信用風險之狀況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使用專業信用判斷及可得之相關歷史經驗，根據某特定之質性指標決定一暴險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支援機制認為若一資產已逾期 30 日，或具客觀減損證據，即視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天數之計算係以全數款項應支付而首次未支付之次日起計算起之天數。

b. 信用風險評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各類暴險決定一對應之信用風險評等以用來預估違約風險。信用風險評等為該數值會隨著違約機率之惡化而成指數規律地增加。

各類暴險依據可取得之借款人資訊，於初始認列時分派一信用風險評等。暴險在持續監控下，可能由一信用風險評等移至另一信用風險評等。監控所使用之資料為預期天數及客觀減損證據。

c. 產生違約機率期限架構

信用風險等級為決定暴險損失機率的期限結構之一主要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蒐集績效及違約資訊中，按區域、產品、借款人及信用風險等級劃分之信用風險暴險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統計模型分析蒐集之資料並產生剩餘存續期間暴險之預期損失及這些結果將如何隨著時間經過改變之估計。

這些分析包括辨認及校正違約機率改變與主要總體經濟指標及其他特定指標之影響之關聯性。對於大部分之暴險而言，主要總體經濟指標包含：生產總值成長率及失業率等。

d. 違約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當下列事項發生時，一金融資產已違約：

- 借款人若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執行追索權，例如拍賣抵押物，已無法全額償還負債金額。
- 借款人之任何重大款項逾期已超過 90 天。

在評估一借款人是否已違約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以下指標：

- 質性指標— 違反合約約定。
- 量化指標— 同一借款人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債務逾期及未付款的情況。
- 依據內外部取得之資料評估一金融工具資產已違約時所使用之輸入值及各輸入值之重要性可能隨著時間的不同而有所差異，已適當反映情況的變化。

e.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定義

在每一個報導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變動入其他綜合損益衡量之債務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當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事項。

- 借款人之債權人因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給予借款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若一貸款因借款人狀況惡化而進行債務協商，則通常即視為信用減損，除非有證據能顯示未能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風險已顯著降低，且未有其他顯示減損之跡象。

f.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主要輸入值為以下列變數為組合之結構：

- 違約機率
- 違約損失率
- 違約暴險額

違約機率之估計為在某特定日，以統計性評分模型，按交易對手及暴險類型量身劃分並計算而得。這些統計模型以內部編纂之資料為依據，包含質性及量化因子。在可取得之情況下，市場資料亦可能用來取得大型企業戶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若一交易對手或暴險自一信用等級改變至另一信用等級，其所連結之違約機率估計亦會有所改變。違約機率之估計同時考量一暴險之合約到期日及估計之提前償還比率。

違約損失率為當違約發生時，其最大損失的幅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對違約交易對手之歷史回收率作為估計違約損失率參數之基礎。違約損失率模型考量金融資產整體之結構、擔保品、債權順位、交易對手之產業，及擔保品回收成本。

違約暴險額代表違約事件發生時之債權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自當前對交易對手之暴險及依據合約(包含攤銷)加上應計利息取得違約暴險額。

g. 納入前瞻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債務工具金融資產所使用之違約機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Moody's 公布之資訊，此違約機率包含對未來總體經濟狀況及隱含市場資料的預測。放款則依據公司內部歷史資訊，以及考量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之資訊，制定一對相關經濟變數及其他可能預測情境代表性區間之基準看法。外部資訊包含政府機構、國際貨幣基金、選定之私部門及學術預測公開之經濟資料及預測。

C.信用風險品質分析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列表格所示。除了特別註明者外，下表所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以淨額表示。

a.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低信用風險	\$44,667,664	\$-	\$-	\$44,667,664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帳面金額	\$44,667,664	\$-	\$-	\$44,667,664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低信用風險	\$44,525,500	\$-	\$-	\$44,525,500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帳面金額	\$44,525,500	\$-	\$-	\$44,525,500

b.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不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低信用風險	\$920,017,228	\$-	\$-	\$920,017,228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26,121)	-	-	(26,121)
帳面金額	\$919,991,107	\$-	\$-	\$919,991,107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低信用風險	\$817,104,607	\$-	\$-	\$817,104,607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81,297)	-	-	(81,297)
帳面金額	\$817,023,310	\$-	\$-	\$817,023,310

c.放款(不包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逾期 0-8 天	\$29,100,793	\$-	\$-	\$29,100,793
逾期 9-30 天	50,314	-	-	50,314
逾期 31-60 天	-	628	-	628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或有 違約註記	-	-	53,527	53,527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437,221)	(9)	(806)	(438,036)
帳面金額	\$28,713,886	\$619	\$52,721	\$ 28,767,226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尚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逾期 0-8 天	\$29,613,462	\$-	\$-	\$29,613,462
逾期 9-30 天	122,603	-	-	122,603
逾期 31-60 天	-	737	-	737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或有 違約註記	-	-	68,933	68,933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445,982)	(11)	(1,047)	(447,040)
帳面金額	\$29,290,083	\$726	\$67,886	\$29,358,695

d.應收款項(應收利息)

	110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尚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5,845,341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233)	-	-	(233)
帳面金額	\$5,845,108	\$-	\$-	\$5,845,108

	109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尚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合計
	低信用風險	\$5,545,257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	-	-
備抵損失	(573)	-	-	(573)
帳面金額	\$5,544,684	\$-	\$-	\$5,544,684

D.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風險暴險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分別為1,216,558,823仟元及1,180,592,562仟元。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不存在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有關之信用風險暴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依地區別最大信用暴險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台北區	\$15,021,085	52	\$10,228,388	35
中壢區	-	-	5,843,585	20
台中區	7,937,021	28	7,391,761	25
台南區	3,242,893	11	3,134,673	11
高雄區	2,566,227	9	2,760,288	9
合計	\$28,767,226	100	\$29,358,695	100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債務工具投資依發行人所在地區別之最大信用暴險如下：

地區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臺灣		\$243,343,923	24.36	\$235,658,514	26.34
已開發 國家	亞洲	33,408,107	3.34	25,346,492	2.83
	北美洲	303,888,164	30.42	246,044,064	27.50
	歐洲	153,036,867	15.32	176,815,033	19.76
	大洋洲	19,106,432	1.91	26,202,552	2.93
跨國性投資		8,377,143	0.84	3,952,824	0.44
新興國家(不含臺灣)		237,908,844	23.81	180,828,443	20.20
合計		\$999,069,480	100.00	\$894,847,922	100.00

E：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金融資產已逾期未減損之情形。

F：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分析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已減損部位	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14,038	\$13,320	\$718

	109年12月31日		
	已減損部位	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22,210	\$21,932	\$278

b. 已減損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 抵押貸款	其他 擔保放款	總計
110年12月31日			
已減損部位總額	\$53,593	\$-	\$53,593
減：減損準備	(687)	-	(687)
淨額	\$52,906	\$-	\$52,906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 抵押貸款	其他 擔保放款	總計
109年12月31日			
已減損部位總額	\$69,005	\$-	\$69,005
減：減損準備	(2,389)	-	(2,389)
淨額	\$66,616	\$-	\$66,616

(4)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是指所有因錯誤或不適當的程序、系統或人員安排或外部事件而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目標是藉由建立及有效執行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公司之作業風險，並達成公司之營運及管理目標。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商品、營業活動均訂有業務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供營業單位確實遵循；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依法令規定、業務性質及作業流程等，執行內部控制程序、自行查核程序、遵守法令程序。同時應依法令規定、內部章則及分層授權，執行作業風險管理。經辦之業務有與外部訂定之契約或交換法律文件，均經本公司及子公司法務單位審查，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或其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如內部作業出現重大缺失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除依通報程序陳報外，得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以研商因應對策。

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各部門定期實施作業風險自行評估作業（RCSA），以有效辨識與評估、監測及控制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其風險管理部定期製作作業風險自行評估管理報告，監控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作業風險暴險情形，並對作業風險管理議題提供建議。

(5)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指標進行基本性變革，包括以近乎無風險之替代利率取代某些銀行同業拆放利率（IBORs），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有金融工具利率指標之暴險將為市場全面變革之一部分。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於報導日主要暴險係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預計於民國112年6月底前停止適用，並將被其他利率指標取代（例如：SOFT），該利率指標於民國110年底後仍將繼續報價一段時間，但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已於民國110年底前完成合約條款之修改或該合約條款已預留適當之後備條款以因應利率指標變革。

利率指標變革所面臨之主要風險是營運上之暴險，例如經由與交易對手重新談判借款合同、更新合約條款以及修訂與變革有關之營運控管。財務風險主要限於利率風險。但範圍經盤點後已確定，且已調整完成或預期可完成調整，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金融資產並未產生經濟實質上之風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商品部門、投資型保險部門及投資部門已評估受影響範圍，並定期提報董事會調整進度直至全數完成為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重新檢視尚未轉換至另一指標利率之合約總額及有納入適當應變條款之合約金額，以監督轉換至新指標利率之進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將合約條款之利率仍會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合約視為尚未轉換至另一替代指標利率之合約，即使該合約包含現有利率指標退場之應變條款（以下稱「未變革合約」）。

下表列出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未變革合約及適當應變條款金額，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其帳面金額，衍生工具以名目金額列示如下：

	美元LIBOR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金融債	\$-	\$14,943,109
110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金融債	\$-	\$16,525,191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10,088,486	\$9,502,753	\$556,421	\$29,312
特別股	374,950	374,950	-	-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2,386,299	-	2,386,299	-
換匯換利	980,647	-	980,647	-
金融債	4,541,774	-	4,541,774	-
受益憑證及其他	17,076,079	16,263,549	-	812,530
國外股票	8,149,718	8,149,718	-	-
國外存託憑證	312,730	312,730	-	-
國外債券	2,015,076	-	2,015,076	-
國外受益憑證	18,030,790	17,474,466	-	556,324
合計	<u>\$63,956,549</u>	<u>\$52,078,166</u>	<u>\$10,480,217</u>	<u>\$1,398,16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8,843,839	\$-	\$8,843,839	\$-
公司債	20,127,512	-	20,127,512	-
金融債	5,392,092	-	5,392,092	-
國外債券	10,304,221	7,633,806	2,670,415	-
未上市櫃股票	1,315,225	-	-	1,315,225
普通股	127	127	-	-
特別股	58,496	-	-	58,496
合計	<u>\$46,041,512</u>	<u>7,633,933</u>	<u>\$37,033,858</u>	<u>\$1,373,721</u>
投資性不動產	<u>\$26,130,520</u>	<u>\$-</u>	<u>\$-</u>	<u>\$26,130,52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124,987	-	124,987	-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2,214	-	2,214	-
合計	<u>\$127,201</u>	<u>\$-</u>	<u>\$127,201</u>	<u>\$-</u>

109年12月31日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21,884,420	\$21,745,937	\$109,233	\$29,250
特別股	3,026,809	3,026,809	-	-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4,686,573	-	4,686,573	-
換匯換利	566,673	-	566,673	-
金融債	7,584,256	-	7,584,256	-
受益憑證及其他	25,987,470	25,290,935	-	696,535
國外股票	8,842,580	8,842,580	-	-
國外存託憑證	252,303	252,303	-	-
國外債券	2,905,382	-	2,905,382	-
國外受益憑證	11,134,989	10,782,862	-	352,127
合計	<u>\$86,871,455</u>	<u>\$69,941,426</u>	<u>\$15,852,117</u>	<u>\$1,077,91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6,535,505	\$-	\$6,535,505	\$-
公司債	14,525,285	-	14,525,285	-
金融債	12,260,139	-	12,260,139	-
國外債券	11,204,571	7,794,815	3,409,756	-
未上市櫃股票	1,167,703	-	-	1,167,703
普通股	110	110	-	-
特別股	36,674	-	-	36,674
合計	<u>\$45,729,987</u>	<u>7,794,925</u>	<u>\$36,730,685</u>	<u>\$1,204,377</u>
投資性不動產	<u>\$27,250,368</u>	<u>\$-</u>	<u>\$-</u>	<u>\$27,250,36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期貨	\$108	\$108	\$-	\$-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	1,979,207	-	1,979,207	-
合計	<u>\$1,979,315</u>	<u>\$108</u>	<u>\$1,979,207</u>	<u>\$-</u>

2.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並無重大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情事。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1,077,912	\$1,204,377	\$27,250,368	\$29,532,65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79,668	-	37,211	216,8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43,658	-	243,658
購買	154,331	50,629	19,245	224,205
處分/清償	-	(124,943)	(1,176,304)	(1,301,247)
重分類	(13,745)	-	-	(13,74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398,166	\$1,373,721	\$26,130,520	\$28,902,407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682,180	\$1,262,974	\$27,595,662	\$29,540,81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9,983	-	250,675	260,6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0,671)	-	(40,671)
購買	356,499	-	9,865	366,364
處分/清償	-	(33,545)	-	(33,545)
轉入第三級	29,250	15,619	-	44,869
重分類	-	-	(605,834)	(605,83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77,912	\$1,204,377	\$27,250,368	\$29,532,657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總利益或損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79,668	\$9,98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43,658	(40,671)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37,211	250,675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為皆為20%~35%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其他	資產調整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皆為0%~25%	呈反向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私募基金	資產調整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12.31為0%~50% 110.12.31為0%~60% 折現率 109.12.31為0%~50% 110.12.31為0%~20%	呈反向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創投公司	資產調整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皆為0%~3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權 評價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10年：20%	呈反向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25.35% 110年：13.73%	呈反向關係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子公司三商福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皆為2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皆為20%~5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皆為23%~50%	呈反向關係
子公司三商美福室內裝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私募基金	選擇權評價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09年及110年皆為20%	呈反向關係

5.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向上或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87	\$(87)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29	(30)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及其他	流動性折價	10%	-	(4,817)	-	-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0%	-	(81,824)	-	-
		折現率	1%	-	(18,22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0%	-	-	-	(87,326)
子公司三商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	74	(7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20	(20)
子公司三商福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43	(44)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301	(301)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5%	-	-	2,345	(2,247)
子公司三商美福室內裝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	49	(49)	-	-

109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三商投資控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164	\$(165)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29	(29)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及其他	流動性折價	10%	-	(2,853)	-	-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0%	-	(60,933)	-	-
	折現率	1%	-	(9,58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0%	-	-	-	(69,901)
子公司三商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39	(39)
子公司三商福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43	(44)
子公司三商電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380	(380)
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5%	-	-	2,895	(2,895)
子公司三商美福室內裝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基金	流動性折價	1%	206	(206)	-	-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四)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放款、再保險合約資產之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短期債務及存出/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有關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與非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階層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 值(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943,342,035	\$379,660,426	\$563,681,609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1,040,297	2,525,717	8,514,580		-
		109年12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 值(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887,289,138	\$319,160,797	\$568,128,341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8,098,075	-	8,098,075		-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衍生工具結算協議。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認 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 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 之現金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資產	\$3,366,946	\$-	\$3,366,946	\$124,077	\$-	\$3,242,869
衍生工具負債	(124,987)	-	(124,987)	(124,077)	-	(910)
109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資產	\$5,832,414	\$-	\$5,832,414	\$1,556,079	\$-	\$4,276,335
衍生工具負債	(1,979,315)	-	(1,979,315)	(1,556,079)	-	(423,236)

(六) 衍生工具相關資訊

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從事之衍生工具計有遠期外匯、換匯合約及換匯換利等，其相關資訊如下：

(1) 種類、目的、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及帳面金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遠期外匯、換匯合約及換匯換利主要係為規避帳列之部份外幣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份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以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工具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列報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幣別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合約	\$2,347,979	USD	\$16,994,000
遠期外匯	38,320	AUD	155,000
換匯換利	980,647	USD	650,000
	<u>\$3,366,94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合約	\$88,931	USD	\$1,495,000
遠期外匯	13,840	NZD	79,100
遠期外匯	22,216	AUD	77,900
	<u>\$124,987</u>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幣別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合約	\$4,686,573	USD	\$8,328,000
換匯換利	566,673	USD	720,000
結構式債券	579,168	USD	20,000
	<u>\$5,832,41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無本金交割遠匯及換匯合約	\$1,699,941	USD	\$6,234,000
遠期外匯	71,753	NZD	127,800
遠期外匯	159,606	AUD	168,700
遠期外匯	47,907	CNH	1,950,000
期貨	108	-	-
	<u>\$1,979,315</u>		

(2)公允價值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假設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若在財務報導結束日終止合約，依約定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計算而得。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經濟避險目的進行期貨之交易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平倉部位					
項目	交易種類	買/買方	契約數	合約金額	公允價值
期貨契約	台股指數期貨	賣方	1	\$2,828	\$(10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所從事之期貨交易已平倉。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從事期貨交易所支付之保證金，金額分別為 952,290 仟元及 1,133,469 仟元，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

(3)衍生工具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衍生工具(包含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組合式存款等)於資產負債表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66,946	\$5,832,4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4,987	\$1,979,315

(七)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合約風險之性質與範圍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A.董事會

- 為整合風險管理業務之規畫、執行、監督與協調運作，於董事會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成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務。
- 董事會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建立有效風險管理制度之最高決策單位，並擔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 董事會應依整體經營環境與策略，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重大決策，並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B. 風險管理委員會

- a. 負責擬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報告。
- b. 監控各類風險及建立其管理指標，並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單位之互動與溝通。

C. 風險管理部

- a. 負責彙整、衡量與監控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整體風險資訊，並定期提出風險報告。
- b. 執行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與溝通各單位之風險管理機制，必要時，提出風險管理行動之建議，以作為各單位決策之參考。

D.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相關單位

- a. 應依風險管理程序執行風險管理作業，管理所屬日常風險，採取必要的因應措施，並及時提出相關報告。
- b. 應依據風險管理之需求，提供及時、可靠的風險資訊及可行、有效的控制措施。

E. 稽核單位

- a. 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查核公司各相關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 風險報導或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 A. 採用的方法：有效存續期間或有效凸性分析、現金流量管理、確定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等。
- B. 相關假設及參數：依各種衡量方法的需要、國內外相關研究資料及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實際經驗來訂定。
- C. 各種衡量方法之優點及限制：
 - a. 有效存續期間或有效凸性分析
 - 優點：計算容易、可以衡量內含選擇權的固定收益資產。
 - 限制：假設收益率曲線為平行移動，無法衡量非平行移動的情況。

b.現金流量管理

- －優點：增強決策的實效性、加強財務控制及體現持續經營的能力。
- －限制：現金流量的估計可能是主觀的認定，未來現金流量的預計可能無法反應實際的情況。

c.確定情境分析

- －優點：可考量多個變數同時變動時的情境、可以針對特定的情境深入分析及計算可能發生的機率。
- －限制：只有特定的情境可以測試、情境的變動是主觀的認定及無法考量非線性關係或極端風險之情況。

d.壓力測試

- －優點：可以衡量特定的極端情境發生時所可能產生的損失。
- －限制：無法衡量特定的極端情境發生的機率。

(3)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及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A.保險風險管理程序

- a.相關單位應辨識其經管業務可能產生或面臨之風險。
- b.相關單位應分析風險事件發生之可能性及其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產生負面衝擊之程度，以做為後續風險之管理與監控參考依據。
- c.相關單位於衡量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的風險應採取適當的回應措施。

B.核保政策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經營目標在推動業務發展的同時，能兼顧風險的控管規劃，商品核保原則如下：

- a.瞭解投保動機，針對保戶保障需求、財務情況及繳費能力設計適度的保額。
- b.必要時視個案情況要求保戶提供相關證明文件、體檢報告或對要保內容作合理調整。
- c.鉅額投保須提具財務告知書與體檢報告，並由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進行必要之徵信調查。
- d.核保人員得就保戶身體狀況「批註」、「加費限額」或「不予承保」。
- e.明訂各險種不予承保之對象。

(4)以企業整體基礎評估及管理保險風險之範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發行保險合約之主要風險如下：

- A.資產配置風險：因資產配置無法符合商品特性，進而發生不利情事之風險。
- B.再保險風險：因再保險規劃之不適當，所可能衍生之風險。
- C.核保風險：逆選擇等因核保控管不適當所產生之風險。
- D.商品結構風險：係指因商品設計與定價之不適當，所衍生之風險。

(5)限制或移轉保險風險暴露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方法。

針對上述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主要的因應方法如下：

- A.資產配置計畫：透過投資風險控管及利率風險控管來降低資產配置風險及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受利率波動影響的風險。
- B.再保險規劃：透過再保險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移轉第三者承擔。
- C.核保控管：訂定投保金額限制、投保年齡限制、核保政策、風險控管措施及銷售必要性說明來降低核保風險。
- D.商品結構設計：進行利潤分析、敏感度測試、檢驗各保單年度解約金和所繳保費之比率，與業界相似商品之比較，以確保商品設計、定價及結構之合理性。

(6)資產負債管理方法

A.風險辨識：至少包含下列三項風險因素：

- a.市場風險：主要指因利率變動所致之資產和負債價格變動幅度不一。
- b.流動性風險：主要指無足夠現金或流動性資產以滿足現金支出。
- c.保險風險：主要指保戶行為致使負債現金流量和資產流量無法配合之情形。

B.風險衡量：衡量的方法如下：

- a.有效存續期間或有效凸性分析。
- b.現金流量管理。
- c.確定情境分析。
- d.壓力測試。

C.風險回應：衡量及彙總風險後，將定期呈送風險管理委員會中檢視與討論並考慮適當及可行的回應措施：

a.風險規避：決定不從事或不進行該項業務活動或資產商品買賣。

b.風險移轉：透過再保險或避險等方式，將全部或部分資產或負債風險移轉第三者承擔。

c.風險控制：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發生後可能產生的負面衝擊。

2.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發行之保險合約而言，信用風險包括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保險人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財務保證合約係指保證人於特定債務人無法償還債務時，必須彌補合約持有人損失之合約，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無持有財務保證合約。為規避上述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再保險安排係遵循「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所安排之再保險分出對象，大多具有一定之信用評等，符合適格再保險分出對象資格，並定期追蹤檢視分出再保險對象的信用評等變化。

針對未適格再保分出對象的往來，依據「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第五點規定，於財務報告以附註方式揭露說明，其內容包括：未適格再保險合約之摘要內容及相關險別、未適格再保險費支出及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金額及其組成項目等之原則性彙整說明。

(2)流動性風險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採用現金流量之到期日分析來評估流動性風險。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合約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到期日分析(淨現金流出(入))如下：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3年	3~5年	5~15年	15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4,935)	\$(8,010)	\$8,289	\$271,749	\$3,163,910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10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3年	3~5年	5~15年	15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10,380)	\$(8,682)	\$1,101	\$242,222	\$3,141,145

註：本表無法與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勾稽，係因上述合約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分析到期日，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3)市場風險：

A.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評估保險負債之適足性時，以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整體投資報酬率作為折現的基礎，故市場風險反應於折現率中。市場風險至少包含下列四項風險因素：

- a.利率風險：指國內外固定收益資產因利率期間結構改變等因素，使市場價值減損。
- b.匯率風險：指投資國外資產因匯率變動，使市場價值減損。
- c.權益證券風險：指國內外權益資產因資產價格波動，使市場價值減損。
- d.商品風險：指與商品有關之資產價格波動，使市場價值減損。

B.市場風險衡量：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執行折現率的敏感度分析來衡量市場風險的影響。

C.減少市場狀況改變之影響所採取的因應措施：

- a.資產面：定期計算市場風險值，並進行監控及產出定期風險報告，以掌握資產部位的市場風險。
- b.負債面：發行分離帳戶合約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以減少承擔市場風險。
- c.資產負債配合：減少資產負債存續期間(Duration)的差異，降低市場風險的影響。

3.嵌入主保險合約之衍生商品非以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商品之市場風險曝險資訊：

(1)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發行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嵌入式保險合約之衍生商品，主要有下列三種類型：

A.第一種類型：保單持有人按約定現金解約價值(非指數型或累積利息型)解約之選擇權。

B.第二種類型：保證最低利率之嵌入式衍生商品：該利率用以決定解約價值或滿期價值，而該合約發行時係價平或價外，且未具槓桿倍數效果。

C.第三種類型：死亡給付金額為下列二者中較大者：

a.投資基金之單位價值(相當於解約金或滿期金之金額)

b.保證最低給付金額

(2)市場風險曝險資訊：

A.第一種類型：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整體投資報酬率低於平均預定利率時之風險。

B.第二種類型：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整體投資報酬率或區隔資產投資報酬率低於最低保證利率時之風險。

C.第三種類型：為分離帳戶價值急速下降，造成遠低於保證最低死亡給付金額，以致於收取之人壽保險成本不足之風險。

4.保險風險資訊：

(1)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稅前損益及權益影響之量化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精算假設	110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0%	\$(1,502,093)	\$(1,201,674)
	-10%	1,502,093	1,201,674
投資報酬率/折現率	+0.25%	3,044,132	2,435,306
	-0.25%	(3,044,132)	(2,435,306)
費用	+10%	(423,030)	(338,424)
	-10%	423,030	338,424
脫退率及解約率	+10%	150,486	120,389
	-10%	(150,486)	(120,389)

單位：新台幣仟元

精算假設	109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0%	\$(1,406,918)	\$(1,125,534)
	-10%	1,406,918	1,125,534
投資報酬率/折現率	+0.25%	2,907,073	2,325,658
	-0.25%	(2,907,073)	(2,325,658)
費用	+10%	(416,029)	(332,823)
	-10%	416,029	332,823
脫退率及解約率	+10%	162,805	130,244
	-10%	(162,805)	(130,244)

上述對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稅前損益之影響數係指各主要因素變動對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影響，權益影響數則係考量法定稅率為20%。

(2)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 A.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辨認保險風險集中時，不考慮再保險之因素(即再保前)，下列情況可能導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風險之集中：
- 單一保險合約或少數相關合約，發生頻率低但影響極大之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目前並無承保本項風險。
 - 單一意外事件造成多種保險合約暴險，如重大恐怖份子事件。
 - 非預期趨勢改變之暴險，如死亡率、罹病率或保單持有人行為之非預期改變。
 - 因金融市場狀況可能發生之重大改變，而導致保單持有人持有之選擇權變為價內所造成之暴險。
 - 重大訴訟或法律風險，導致單一合約鉅額損失或許多合約具有廣泛影響，如敗訴後巨額賠款或商譽損失。
 - 風險間之關聯性及相互影響，如核保政策所篩選之承保對象可能具有某些特定行為。
 - 某關鍵變數已接近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水準時之顯著非線性關係。
 - 地區別及產業別之風險，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業務遍佈於北、中、南三區，行銷對象並無針對特定族群，本項風險集中程度應屬分散。
- B.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100年1月1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12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理賠發展趨勢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過去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如下：

A.直接業務理賠發展趨勢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準備金
	0	1	2	3	4	5	6	7	8	9	
101	2,961,202	3,637,724	3,705,026	3,728,376	3,740,360	3,744,586	3,757,409	3,757,409	3,757,409	3,757,409	3,492
102	3,073,539	3,830,498	3,913,358	3,924,586	3,930,775	3,941,696	3,941,696	3,941,696	3,941,696	3,941,696	1,862
103	3,338,136	4,124,064	4,213,515	4,229,425	4,241,090	4,256,184	4,256,184	4,256,184	4,256,184	4,256,184	5,915
104	3,676,775	4,542,442	4,632,340	4,667,449	4,689,284	4,705,705	4,705,705	4,705,705	4,705,705	4,705,705	4,965
105	4,125,335	5,152,190	5,301,784	5,376,913	5,445,705	5,474,022	5,474,022	5,474,022	5,474,022	5,474,022	7,615
106	3,321,722	4,084,430	4,165,036	4,179,806	4,186,415	4,190,235	4,190,235	4,190,235	4,190,235	4,190,235	3,819
107	4,105,120	4,994,680	5,079,467	5,091,286	5,102,377	5,107,114	5,107,114	5,107,114	5,107,114	5,107,114	15,829
108	4,835,230	5,816,526	5,912,188	5,929,678	5,941,309	5,946,835	5,946,835	5,946,835	5,946,835	5,946,835	34,647
109	5,257,314	6,403,176	6,507,890	6,526,606	6,539,480	6,545,551	6,545,551	6,545,551	6,545,551	6,545,551	142,375
110	5,814,213	7,037,980	7,151,363	7,171,434	7,185,330	7,191,893	7,191,893	7,191,893	7,191,893	7,191,893	1,377,679
合計											1,598,198
已報未付賠款-長期險											270,311
											<u>\$1,868,509</u>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1,394,898
加：已報未付賠款(不含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合約)											473,611
賠款準備金餘額											<u>\$1,868,50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準備金	
	0	1	2	3	4	5	6	7	8		
101	2,961,202	3,637,724	3,705,026	3,728,376	3,740,360	3,744,586	3,757,409	3,757,409	3,757,409	7,376	
102	3,073,539	3,830,498	3,913,358	3,924,586	3,930,775	3,941,696	3,941,696	3,941,696	3,941,696	2,100	
103	3,338,136	4,124,064	4,213,515	4,229,425	4,241,090	4,256,184	4,256,184	4,256,184	4,256,184	4,069	
104	3,676,775	4,542,442	4,632,340	4,667,449	4,689,284	4,705,705	4,705,705	4,705,705	4,705,705	4,085	
105	4,125,335	5,152,190	5,301,784	5,376,913	5,414,709	5,431,651	5,431,651	5,431,651	5,431,651	17,884	
106	3,321,722	4,084,430	4,165,036	4,179,806	4,188,489	4,191,302	4,191,302	4,191,302	4,191,302	11,496	
107	4,105,120	4,994,680	5,079,467	5,099,538	5,110,190	5,113,553	5,113,553	5,113,553	5,113,553	34,087	
108	4,835,230	5,816,526	5,914,211	5,936,344	5,947,629	5,951,124	5,951,124	5,951,124	5,951,124	134,598	
109	5,257,314	6,362,132	6,466,603	6,489,983	6,501,935	6,505,544	6,505,544	6,505,544	6,505,544	1,248,230	
合計											1,463,925
已報未付賠款-長期險											240,824
											<u>\$1,704,749</u>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1,288,170
加：已報未付賠款(不含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合約)											416,579
賠款準備金餘額											<u>\$1,704,749</u>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0	1	2	3	4	5	6	7	8	9	
101	2,955,809	3,626,644	3,693,946	3,717,296	3,729,063	3,733,289	3,746,112	3,746,112	3,746,112	3,746,112	3,492
102	3,069,522	3,823,459	3,906,315	3,917,543	3,923,732	3,934,731	3,934,731	3,934,731	3,934,731	3,934,731	1,862
103	3,329,954	4,115,758	4,204,403	4,220,261	4,231,926	4,247,020	4,247,020	4,247,020	4,247,020	4,247,020	5,915
104	3,666,549	4,525,082	4,614,119	4,649,228	4,671,063	4,687,484	4,687,484	4,687,484	4,687,484	4,687,484	4,966
105	4,110,406	5,127,656	5,276,209	5,350,309	5,416,238	5,444,556	5,444,556	5,444,556	5,444,556	5,444,556	7,615
106	3,312,168	4,072,218	4,151,157	4,165,926	4,172,536	4,176,341	4,176,341	4,176,341	4,176,341	4,176,341	3,805
107	4,079,265	4,962,152	5,042,634	5,054,453	5,063,873	5,068,583	5,068,583	5,068,583	5,068,583	5,068,583	14,130
108	4,823,566	5,800,141	5,895,697	5,913,132	5,923,318	5,928,825	5,928,825	5,928,825	5,928,825	5,928,825	33,128
109	5,242,219	6,369,896	6,472,567	6,491,149	6,502,252	6,508,277	6,508,277	6,508,277	6,508,277	6,508,277	138,381
110	5,766,701	6,968,574	7,079,194	7,099,041	7,111,029	7,117,518	7,117,518	7,117,518	7,117,518	7,117,518	1,350,818

民國109年12月31日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0	1	2	3	4	5	6	7		8
101	2,955,809	3,626,644	3,693,946	3,717,296	3,729,063	3,733,289	3,746,112	3,746,112	3,746,112	7,376
102	3,069,522	3,823,459	3,906,315	3,917,543	3,923,732	3,934,731	3,934,731	3,934,731	3,934,731	2,100
103	3,329,954	4,115,758	4,204,403	4,220,261	4,231,926	4,247,020	4,247,020	4,247,020	4,247,020	4,069
104	3,666,549	4,525,082	4,614,119	4,649,228	4,671,063	4,687,484	4,687,484	4,687,484	4,687,484	4,085
105	4,110,406	5,127,656	5,276,209	5,350,309	5,385,242	5,402,163	5,402,163	5,402,163	5,402,163	17,863
106	3,312,168	4,072,218	4,151,157	4,165,926	4,173,107	4,175,905	4,175,905	4,175,905	4,175,905	9,979
107	4,079,265	4,962,152	5,042,634	5,061,576	5,070,262	5,073,559	5,073,559	5,073,559	5,073,559	30,925
108	4,823,566	5,800,141	5,896,015	5,917,157	5,926,590	5,930,076	5,930,076	5,930,076	5,930,076	129,935
109	5,242,219	6,335,439	6,437,634	6,459,872	6,469,961	6,473,520	6,473,520	6,473,520	6,473,520	1,231,301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發生年度，橫軸代表賠案之發展年數，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付賠款金額，說明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期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八) 參與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持有下列類型個體，因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評估未對該等結構型個體具有權力、或暴險於變動報酬中，故未予以合併結構型個體之權益：

類型	性質及目的	合併公司擁有之權益
證券化載具	購買發行機構所設立發行之證券化載具，以享有該等載具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以增加投資收益，包含固定收益證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抵押債券、擔保貸款憑單及擔保抵押貸款等。 該等載具係發行之各等級(tranche)債券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該等載具所發行之債券
私募投資基金	投資於私募股權基金之權益，並由第三方管理信託資產，再分配該基金收益予合併公司，以增加投資收益。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基金(單位)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該等基金發行之單位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投資於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受益權持分之權益憑證或證書，以享有該受託機構為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而發行或交付表彰受益人享有該信託財產及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信託受益權益憑證或證書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該等信託受益權轉讓發行之單位
不動產信託受益轉讓	投資於不動產信託受益權轉讓，以享有該不動產開發或銷售專案受益權轉讓之利息收益。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信託受益權轉讓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其所發行之受益證券單位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考量各類型結構型個體之特性，以該結構型個體之淨資產、總資產或其流通在外本金予以揭露其規模。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納入財務報告結構型個體之規模如下：

	規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證券化載具	餘額	\$20,297,112	\$24,612,730
私募股權基金	本金	10,616,180	10,082,831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本金	329,763,153	325,214,031
合計		\$360,676,445	\$359,909,592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對未納入報表之結構型個體權益之損失最大暴險之金額為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所參與權益之帳面金額，其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證券化載具	\$-	\$-	\$10,799,975	\$10,799,975
私募股權基金	1,242,793	-	-	1,242,793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147,605	-	-	147,605
合計	\$1,390,398	\$-	\$10,799,975	\$12,190,373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證券化載具	\$579,169	\$-	\$13,294,000	\$13,873,169
私募股權基金	981,834	-	-	981,834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304,719	-	-	304,719
合計	\$1,865,722	\$-	\$13,294,000	\$15,159,722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並未對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提供財務支援或其他支援，亦無意圖對該結構型個體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未發生與其對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有關之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移轉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有金融資產之移轉情事。

(十)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之資產及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及超過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金額：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184,301	\$-	\$97,184,301
應收款項	13,006,272	-	13,006,272
本期所得稅資產	459,469	-	459,469
投資	58,297,190	1,068,199,839	1,126,497,02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629,869	-	1,629,869
不動產及設備	-	11,785,486	11,785,486
使用權資產	-	238,459	238,459
無形資產	-	103,889	103,889
其他資產	158,449	5,815,822	5,974,271
負債			
應付款項	6,681,926	-	6,681,92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30	-	2,7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24,987	-	124,987
應付債券	-	8,500,000	8,500,000
租賃負債	146,047	95,550	241,597
保險負債	29,432,113	1,173,695,595	1,203,127,70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411,705	411,705
負債準備	14,083	864,901	878,984
其他負債	269,828	1,652,490	1,922,318

	109年12月31日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181,928	\$-	\$146,181,928
應收款項	9,142,186	-	9,142,186
本期所得稅資產	1,511,633	-	1,511,633
投資	80,076,964	965,485,377	1,045,562,341
再保險合約資產	861,360	-	861,360
不動產及設備	-	8,418,496	8,418,496
使用權資產	-	258,515	258,515
無形資產	-	116,219	116,219
其他資產	82,203	6,056,519	6,138,722
負債			
應付款項	6,724,569	-	6,724,569
本期所得稅負債	59,547	-	59,5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979,315	-	1,979,315
應付債券	-	7,500,000	7,500,000
租賃負債	151,267	109,839	260,106
保險負債	28,482,414	1,130,749,587	1,159,232,00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50,644	250,644
負債準備	25,155	1,182,618	1,207,773
其他負債	390,470	2,476,763	2,867,233

(十一)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資金委外操作之資訊

受託 公司	投資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原始委託)		金額(原始委託)	
A	國內股票	NTD	3,500,000	NTD	5,000,000
D	國外債券及權益投資	USD	-	USD	25,000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子公司三商家購於民國110年度庫藏股轉讓員工之相關資訊如下：

	<u>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	110年7月7日
給與數量	300
授與對象	符合資格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1)子公司三商家購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10年度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子公司三商家購之公允價值	77.28
執行價格	70.40
預期波動率(%)	15.00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4
無風險利率(%)	0.0973

(2)子公司三商家購於民國110年因庫藏股轉讓員工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062仟元。

2.子公司三商家購於民國110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相關資訊如下：

	<u>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10年11月4日
給與數量	357
授與對象	符合資格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1)子公司三商家購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10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子公司三商家購之公允價值	77.06
執行價格	69.00
預期波動率(%)	28.69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6
無風險利率(%)	0.222

(2)子公司三商家購於民國110年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456仟元。

(十三)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件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十二(六)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 1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二)大陸投資資訊

- 1.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投資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美金5,000仟元，並透過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轉投資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1年5月14日經審二字第10100187460號及民國100年11月18日經審二字第10000491270號核准在案。另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8年12月18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匯回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174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8月25日經審二字第10900238140號函備查。

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投資TASTYNOODLE CO., LTD美金5,000仟元，並透過TASTYNOODLE CO., LTD轉投資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1年5月14日經審二第10100187470號及民國100年11月18日經審二字第10000491280號核准在案。另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8年10月30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TASTYNOODLE CO., LTD匯回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27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10月12日經審二字第10900258870號函備查。
3.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投資FAMILY SHOEMART CO., LTD美金6,500仟元，並透過FAMILY SHOEMART CO., LTD轉投資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1年5月14日經審二字第10100184740號及民國100年11月18日經審二字第10000491290號核准在案。另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9年7月27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FAMILY SHOEMART CO., LTD匯回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390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11月10日經審二字第10900320080號函備查。
4. 子公司三商福寶經董事會決議投資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美金1,000仟元，並透過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轉投資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96年6月22日經經審二字第09600208890號函核備。另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8年10月30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匯回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2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10月12日經審二字第10900259000號函備查。
5. 子公司三商行經董事會決議投資FAMILY SHOEMART CO., LTD美金4,000仟元，並透過FAMILY SHOEMART CO., LTD轉投資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6年5月16日經審二字第10600074280號函核准在案。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業已匯出美金1,000仟元，是項投資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7年2月27日經審二字第10700030140號函核備在案。另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9年7月27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FAMILY SHOEMART CO., LTD匯回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54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11月10日經審二字第10900320070號函備查。
6. 子公司亞爾托羅於民國97年投資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美金4,197仟元，並透過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轉投資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97年4月8日經審二字第09700098260號函核准在案。另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8年12月18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匯回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147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8月25日經審二字第10900238120號函備查。

7. 子公司三商餐飲經董事會決議投資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美金9,000仟元，並透過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轉投資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及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分別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99年7月2日、99年10月4日及100年1月3日經審二字第09900252760號、經審二字第09900391710號函及經濟二字第09900555440核准在案。另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及三商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108年12月18日及108年10月30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匯回瑞果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及三商餐飲(上海)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分別為美金315仟元及11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10月12日經審二字第10900249360號函備查。另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9年7月27日完成註銷登記，已由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匯回上海商富商貿有限公司清算剩餘財產美金74仟元，並經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9年12月14日經審二字第10900333970號函備查。

8. 本公司對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事項，請詳附表八。

(三)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商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7,146,480	20.48%
樹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054,542	14.12%
商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101,185	6.58%
樹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282,811	5.61%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於總合性服務業，提供百貨商品、餐飲、保險、資訊等之總合性服務。董事會及經營委員會依商品銷售及服務提供之狀況訂定經營策略、評估經營績效以及分配資源。

(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部門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10 年度								
	壽險	民生用品	餐飲	食品	資訊	製藥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143,109,155	\$18,758,777	\$4,837,547	\$1,281,112	\$3,527,279	\$907,441	\$828,039	\$15,123,852 註	\$188,373,202
內部部門收入	29,392	83,999	-	145,546	20,958	-	34,407	(314,302)	-
部門收入	\$143,138,547	\$18,842,776	\$4,837,547	\$1,426,658	\$3,548,237	\$907,441	\$862,446	\$14,809,550	\$188,373,202
部門損益	\$(1,045,837)	\$380,420	\$278,290	\$574,813	\$180,020	\$65,506	\$213,003	\$-	\$646,215
部門資產	\$-	\$-	\$-	\$-	\$-	\$-	\$-	\$-	\$-

註：係調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兌換損失。

民國 109 年度

	壽險	民生用品	餐飲	食品	資訊	製藥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157,203,104	\$17,559,525	\$4,746,461	\$839,081	\$3,058,534	\$2,741,637	\$453,746	\$24,057,222	註 \$210,659,310
內部部門收入	28,860	45,009	135	133,134	21,419	-	33,055	(261,612)	-
部門收入	\$157,231,964	\$17,604,534	\$4,746,596	\$972,215	\$3,079,953	\$2,741,637	\$486,801	\$23,795,610	\$210,659,310
部門損益	\$1,740,311	\$425,173	\$401,862	\$81,260	\$135,232	\$455,215	\$(67,067)	\$-	\$3,171,986
部門資產	\$-	\$-	\$-	\$-	\$-	\$-	\$-	\$-	\$-

註：係調整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兌換損失。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營業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兩者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六)外銷銷貨資訊：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 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本期實際動支金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註4)	業務往來 金 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融 通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 稱	價 值		
1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	—	—	1.75%	2	—	營業週轉	—	—	—	\$228,288	\$913,15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為1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與子公司三商電腦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融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電腦淨值百分之十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電腦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2、註4)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三商投資控股	三友藥妝	2	\$2,958,126	\$200,000	\$200,000	\$-	-	1.01%	\$5,916,252	Y	N	N
1	三商電腦	三商電腦 (註5)	1	456,576	8,000	8,000	8,000	-	0.35%	1,141,440	N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五為準。

註3：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準。

註4：1. 子公司三商電腦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電腦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子公司三商電腦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電腦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子公司三商電腦因進出口貨物需要辦理關稅背書保證，由子公司三商電腦背書保證經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方式辦理。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第一金控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127	—	\$127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僑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4,943	2.00%	14,943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漢友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24	11,640	3.12%	11,640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友嘉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6	6,005	0.69%	6,005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聯致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3	19,135	1.78%	19,135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罡境電子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3,989	1.88%	3,989	無
三商投資控股	特別股	東博資本創投-甲種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7	30,650	1.45%	30,650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寶德電化材料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30	—	0.96%	—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維嘉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	2.22%	—	無
三商投資控股	公司債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250,000	—	250,000	無
三商行	受益憑證	Phi Fund, L.P.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9,440	—	29,440	無
三商行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4	14,006	0.53%	14,006	無
三商行	特別股	Acepodia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3	27,846	0.83%	27,846	無
三商行	公司債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60,000	—	60,000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翔威國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2	12,826	10.00%	12,826	無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電腦	股票	悠遊卡投資控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9	69,016	2.21%	69,016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維嘉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	3.33%	—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泰豐國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	4,900	19.69%	4,900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璞石晶華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893	4.90%	13,893	無
三商電腦	特別股	台新金控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06,200	0.40%	106,200	無
三商福寶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4	29,312	0.99%	29,312	無
三商福寶	股票	漢友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6	17,482	4.69%	17,482	無
三商福寶	股票	嘉實資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	8,067	0.43%	8,067	無
三商福寶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30	897,618	4.34%	897,618	無
三商福寶	股票	寶德電化材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97	—	0.33%	—	無
三商多媒體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14	65,994	0.32%	65,994	無
商禾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29	127,493	0.62%	127,493	無
旭富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60	46,564	—	46,564	無
旭富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野村投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	20,980	—	20,980	無
旭富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元大美元貨幣市場基金(美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	29,358	—	29,358	無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旭富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ETF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0	8,387	—	8,387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票	富邦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	2,411	—	2,411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富邦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3	50,118	—	50,118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	2,272	—	2,272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台新金控戊種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21,240	—	21,240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國泰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	49,691	—	49,691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國泰乙種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	2,097	—	2,097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富邦美國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0	38,963	—	38,963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中信金乙種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5	43,977	—	43,977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新光金甲種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2	27,349	—	27,349	無
旭富製藥科技	特別股	中租甲種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	15,225	—	15,225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票	國泰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	1,769	—	1,769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票	祥翊製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7	31,032	3.25%	31,032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3	41,489	2.42%	41,489	無
三商美福	受益憑證	Phi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9,627	—	19,627	無

附表四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內湖華固智富大樓	110.8.18	3,400,000	已付訖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依鑑價報告評估	自用	-
旭富製藥科技	觀音廠房建築物	110.10.19	630,000	63,000	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雙方議定	擴廠	-

附表五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始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註)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三商投資控股	桃園市蘆竹鄉南坎路二段323號、323之1、323之4、323之5號及停車位48個	110年9月17日	74.1 96.1~96.5	1,207,224	1,553,000	皆已收取	341,240	摩百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活化資產	依鑑價報告評估	無

註：本公司出售桃園市蘆竹區土地及建物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216,296仟元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124,944仟元。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52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04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9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72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5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0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5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9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21,60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8,56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55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5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50,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57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5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7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8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6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1	暫收款	6,4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FAMILY SHOEMART CO., LTD	1	暫收款	10,08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TASTYNOODLE CO., LTD	1	暫收款	7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2,02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2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	存入保證金	51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存出保證金	39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費用	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60,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支出	19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6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3,89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3,6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存入保證金	1,0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支出	1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8,13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2,4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存入保證金	1,86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費用	22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0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23,03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支出	4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存入保證金	5,8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設備款	4,15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支出	59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76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5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1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FAMILY SHOEMART CO., LTD	3	暫收款	1,5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54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費收入	3,2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12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費收入	4,31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2,18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費收入	2,3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存入保證金	2,1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費收入	4,70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3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0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3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54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3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10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3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61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7,4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4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55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0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18,60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2,2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6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92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3,77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9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5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3	暫收款	11,7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5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5,35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5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0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5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費用	1,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5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6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6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82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6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3,1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6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亞爾托羅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18,40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6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亞爾托羅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9,1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6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3	暫收款	1,95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7	亞爾托羅股份有限公司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3	暫收款	5,46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8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3	進貨	95,08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5%
8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3	應付帳款	37,4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5,584,639	\$5,312,150	1,056,917	39.59%	\$15,678,826	\$1,090,798	\$445,18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行	台北市	各類鞋品及附屬品、各式背包及服飾銷售	250,000	250,000	40,000	100.00%	723,837	103,588	101,280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電腦	台北市	電腦機器買賣	612,844	612,844	98,505	53.44%	1,200,773	149,232	79,755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旭富製藥科技	桃園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614,293	614,293	30,283	31.75%	1,054,281	55,696	17,683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家購	台北市	零售業	367,393	368,289	41,019	60.77%	1,158,061	194,503	132,401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福寶	台北市	酒類、雪茄、香菸買賣及代理	14,164	14,164	236,260	100.00%	3,207,423	545,137	567,207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多媒體	台北市	錄影帶進口製作等代理	30,237	30,237	4,200	86.96%	75,185	11,916	7,82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商禾	台北市	各種機器設備租賃及買賣	90,478	90,478	9,000	100.00%	101,915	5,612	(17)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餐飲	台北市	牛肉麵、各式麵飯、披薩、炸雞餐飲連鎖	514,500	514,500	56,569	93.63%	1,052,806	231,773	216,991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休閒產業	台北市	休閒娛樂業務	485,203	485,203	44,895	63.14%	449,071	8,677	5,47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華合科技	台北市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19,734	19,734	17	8.61%	534	107	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	台北市	家具連鎖	626,210	626,210	13,000	100.00%	29,486	19,002	16,292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亞爾托羅	台北市	飲料、雪茄、香菸買賣及代理	750,000	750,000	3,209	100.00%	27,095	(144)	(144)	子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食品	台北市	煙酒、飲料及各式食品批發業	180,300	180,300	10,500	100.00%	74,466	(34,404)	14,757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	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3,000	500	100.00%	35,679	20,377	20,377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Samoa	投資業	148,380	148,380	—	25.31%	6,124	—	—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TASTYNOODLE CO., LTD	Samoa	投資業	147,913	147,913	—	100.00%	741	—	—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FAMILY SHOEMART CO., LTD	Samoa	投資業	192,057	192,057	—	86.67%	9,656	—	—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友藥妝	台北市	藥妝品零售業	506,220	506,220	55,000	55.00%	84,609	10,241	5,633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業	86,800	86,800	1,971	3.28%	121,419	1,297,013	42,573	關聯企業
三商電腦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738,652	738,652	—	100.00%	213,026	(20,931)	(20,931)	子公司
三商電腦	華合科技	台北市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114,435	114,435	146	72.80%	7,259	107	78	子公司
三商電腦	三商資訊	台北市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3,000	3,000	300	100.00%	1,290	(135)	(135)	子公司
三商電腦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59,737	59,737	6,277	0.24%	97,434	1,090,798	2,901	子公司
三商電腦	果核數位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	150,000	150,000	6,864	28.92%	169,920	19,165	5,543	關聯企業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天元資訊	香港	投資業	715,423	715,423	—	100.00%	213,835	(20,931)	(20,931)	子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行	三商休閒產業	台北市	休閒娛樂業務	20,000	20,000	2,000	2.81%	20,005	8,677	244	子公司
三商行	FAMILY SHOEMART CO., LTD	Samoa	投資業	29,995	29,995	—	13.33%	1,486	—	—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15,952	80,408	14,571	0.55%	226,183	1,090,798	5,108	子公司
三商行	三諾	台北市	各類鞋品代理	80,000	—	8,000	50.00%	95,547	31,094	15,547	合資公司
三商行	祝三實業	新北市	醫藥流通	70,000	—	2,800	21.21%	52,782	22,054	1,949	關聯企業
三商行	三商家購	台北市	零售業	4,347	—	63	0.09%	1,779	194,503	15	子公司
三商福寶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356,117	356,117	64,792	2.43%	1,076,507	1,090,798	(28,476)	子公司
三商福寶	旭富製藥科技	桃園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118,791	118,791	2,317	2.43%	144,807	55,696	1,353	子公司
三商福寶	三商休閒產業	台北市	休閒娛樂業務	75,262	75,262	3,718	5.23%	37,189	8,677	454	子公司
三商福寶	華合科技	台北市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8,840	8,840	10	5.17%	515	107	6	子公司
三商福寶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Samoa	投資業	49,303	49,303	—	7.62%	1,844	—	—	子公司
三商福寶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業	14,429	133,200	322	0.54%	19,862	1,297,013	77,866	關聯企業
三商福寶	宏遠證券	台北市	綜合證券商	135,631	135,631	20,286	6.12%	326,212	1,239,274	75,956	關聯企業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商禾	三商休閒產業	台北市	休閒娛樂業務	7,000	7,000	687	0.97%	7,093	8,677	84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44,691	144,691	14,571	0.55%	226,183	1,090,798	6,129	子公司
三商餐飲	宏遠證券	台北市	綜合證券商	—	49,903	—	—	—	—	—	關聯企業
三商餐飲	三商休閒產業	台北市	休閒娛樂業務	70,000	70,000	6,749	9.49%	67,504	8,677	824	子公司
三商餐飲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Samoa	投資業	275,896	275,896	—	45.74%	11,064	—	—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餐飲顧問	台北市	餐飲零售及管理	29,100	19,400	2,910	97.00%	12,928	(8,394)	(8,142)	子公司
三商餐飲	MERCURIES FOOD SERVICE JAPAN LTD.	Japan	餐飲零售	27,013	27,013	10	100.00%	15,544	(8,443)	(8,443)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	新高製藥	桃園縣 蘆竹鄉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 銷售	351,761	351,761	35,190	100.00%	348,599	(587)	(587)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	法蘭摩沙	台北市	化學溶劑純化再利用	66,000	—	6,600	40.00%	52,447	(33,883)	(13,553)	關聯企業
亞爾托羅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Samoa	投資業	134,428	134,428	—	21.33%	5,159	—	—	子公司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北市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43,635	143,635	11,795	0.44%	183,091	1,090,798	4,955	子公司
三商食品	商日	台北市	零售業	6,000	6,000	600	100.00%	6,871	1,571	1,571	子公司
三商家購	心樸市集	台北市	餐飲零售	60,000	60,000	6,000	100.00%	41,191	(3,317)	(3,317)	子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家購	三友藥妝	台北市	藥妝品零售業	55,980	55,980	45,000	45.00%	59,806	10,241	4,375	子公司
商日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Japan	酒類、食品買賣	4,116	4,116	—	100.00%	6,339	1,686	1,686	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業	825,352	825,352	18,426	30.71%	1,457,545	1,297,013	398,305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宏遠證券	台北市	綜合證券商	65,139	263,113	7,085	2.14%	113,932	1,239,274	66,114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南港國際一	台北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675,000	675,000	67,500	45.00%	669,617	(11,527)	(5,187)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南港國際二	台北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675,000	675,000	67,500	45.00%	664,371	(16,869)	(7,592)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豐新二陽光能源	台北市	太陽能電站之投資、經營及管理	157,500	—	15,750	21.00%	157,044	(2,173)	(456)	關聯企業

註1：含未實現損益本期攤銷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本期攤銷數及出租關係人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本期調整數。

註2：含出租關係人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數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US2,100萬元	(2)	668,244	—	—	668,244	(20,933)	100.00%	(20,933) (二)B	210,257	—
南京鼎商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軟件開發、電子技術研發、技術轉讓服務、通訊、網路、機電、交通等工程設計及施工	RMB400萬元	(3)	—	—	—	—	(3,542)	42.00%	(1,488) (二)B	2,14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701,719 (註4)	(1)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以美金1,000,000元投資(註4) (2)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以美金19,818,822元投資	\$1,369,727
\$4,624 (註5)	(1)福瑞泰克(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美金159,988元投資	\$528,90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數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已清算完結且註銷登記，但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註銷投資額度之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1,000,000元，已於民國90年2月5日清算完畢。

註5：子公司三商行及三商美福透過私募基金PHI FUND, L.P.轉投資福瑞泰克(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為0.0372%。